



山高环能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069

2023 年 8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汝云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具体描述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9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4、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集团、山高环能或上市公司	指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简称“北清环能”、“金宇车城”）
山高十方	指	山高十方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控十方（山东）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高能慧	指	四川山高能慧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四川北控能慧科技有限公司）
山高聚慧	指	四川山高聚慧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四川北控聚慧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美亚丝绸	指	四川美亚丝绸有限公司
能芯微	指	四川山高能芯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四川北控能芯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清热力	指	北清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城热力	指	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国泰能源	指	北京新城国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十方	指	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青岛十方	指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烟台十方	指	烟台十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清禹、清禹新能	指	福州清禹新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太原天润	指	太原天润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卢实	指	上海卢实再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十方	指	北控十方（湖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湘潭双马、双马渗滤液	指	湘潭市双马垃圾渗滤液处理有限公司
北京驰奈	指	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城民安	指	北京新城民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大同驰奈	指	大同市驰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驰奈	指	甘肃驰奈生物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	指	北京京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聚能东方	指	北京聚能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圆通	指	山东圆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惠民大朴	指	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潍坊润通	指	潍坊润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南充奥盛	指	南充奥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依水禾香	指	山东依水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稼禾香	指	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保绿特	指	银川保绿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昌泰油脂	指	青州市昌泰油脂有限公司
恒华佳业	指	山东恒华佳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弥河	指	山东弥河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方碧	指	山东方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方碧	指	天津方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百信、百信环保	指	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碧海	指	天津碧海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德丰	指	天津德丰利胜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天津金跃	指	天津金跃生物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方福	指	山东方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菏泽同华	指	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
单县同华	指	单县同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百信正源	指	武汉百信正源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百信固废	指	武汉百信固废回收有限公司
宜城正源	指	宜城市正源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饶新能源	指	山高环能（广饶）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驰奈威德	指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铁隆	指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山高控股	指	山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高能源	指	山高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控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山高光伏	指	山高光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禹泽基金、西藏禹泽	指	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山高禹阳	指	福州山高禹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高热力	指	山高热力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北控清洁热力有限公司）
北控禹澄	指	江阴北控禹澄环境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充国投	指	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金宇控股	指	成都金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西汽	指	成都西部汽车城股份有限公司
金宇房产	指	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源一技术	指	源一技术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高环能	股票代码	00080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山高环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DONG HIGH SPEED RENEWABLE ENERGY GROUP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RE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欣（代）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玉飞	周婷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自贸区新泺大街 888 号 10 楼、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 20 号、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 1204 号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 20 号
电话	0531-83178628、010-80880688-8288、0817-2619999	010-80880688-8288
传真	0817-2619999	0817-2619999
电子信箱	ir@belg.com.cn	ir@belg.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自贸区新泺大街 888 号 10 楼（主要办公地）、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 20 号、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 1204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00（济南办公地）、101117（北京办公地）、637000（南充办公地）
公司网址	http://www.000803.cn
公司电子信箱	ir@belg.com.cn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23 年 04 月 20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http://www.cninfo.com.cn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5,804,358.32	735,291,511.10	5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580,703.31	71,409,941.71	-4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617,899.13	67,318,555.76	-3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689,301.46	-144,197,457.19	168.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5.37%	-2.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00,926,312.56	5,582,930,404.63	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2,026,355.03	1,401,108,933.09	4.3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5,568.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1,578,239.88	

的政府补助除外)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55,614.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13,783.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01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9,173.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8,88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7,746.84	
合计	-1,037,195.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餐厨有机废弃物处理及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业务的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有机餐厨固废领域的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及城市清洁供暖。

1、有机固废领域的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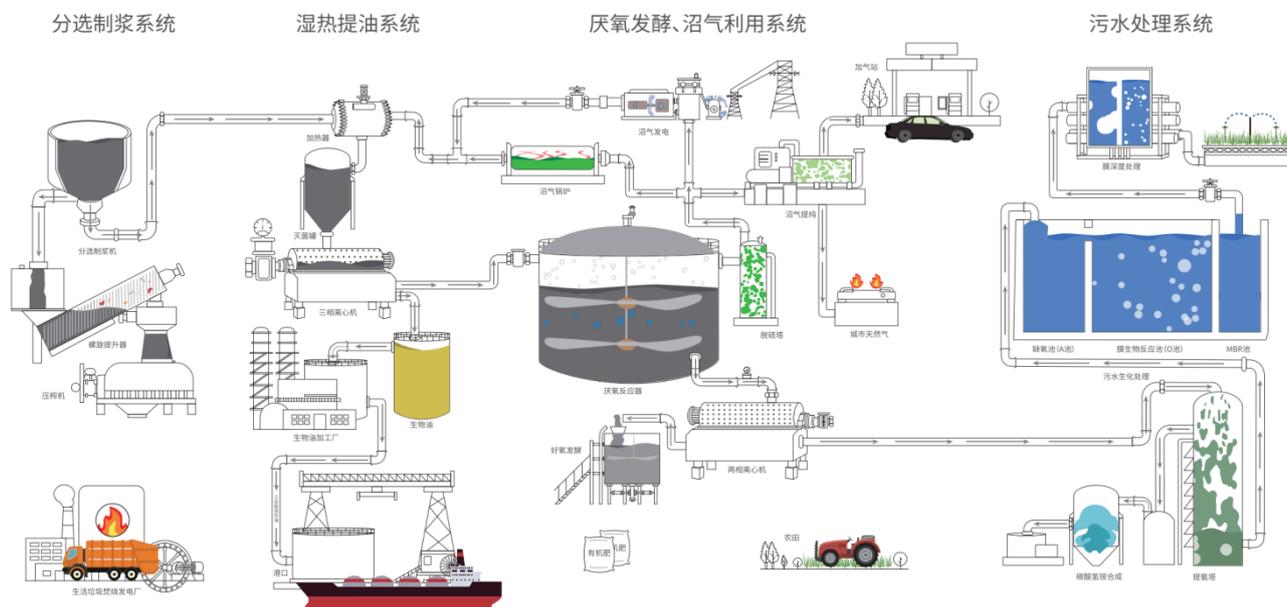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处理餐厨垃圾和外购油脂，经加工后获得 UCO 等可再生产品。截止目前，公司已实现在国内十余个城市垃圾处理布局，投资建设运营了济南、青岛、烟台、石家庄、太原、湘潭、武汉、兰州、大同等地区多个大型城市餐厨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项目，形成规模化发展格局。公司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投运规模位居国内前茅。公司合并报表内运营产能已达 4630 吨/日，未来公司将通过招投标、收购等方式持续提升产能规模。

表 1：公司运营项目

运营项目	垃圾处置能力 (吨/日)	项目性质	特许经营 服务期	项目状态
济南市餐厨垃圾收运处理项目	480	BOT	25 年	运营（国家第三批试点城市示范项目，餐厨垃圾协同处理）
青岛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300	BOT	25 年	运营（首批通过国家验收试点城市项目，率先采用预处理+全物料厌氧发酵工艺及沼气产品化应用）
烟台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200	BOT	25 年	运营（餐厨垃圾处理沼气和垃圾填埋气协同利用，实现热电联产+精制天然气，实现能源自给自足）
太原市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	500	BOT	30 年	运营（太原市六城区及四个开发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湘潭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350	PPP	20 年	试运营（餐厨垃圾、厨余垃圾、废弃油脂、废渣综合处理）
银川保绿特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项目	400	BOT	30 年	运营（为全国首批 33 个试点城市项目之一）
兰州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500	BOT	30 年	运营（国家发展改革委、环保部等五部委确定的全国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首批试点企业）
大同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	100	BOT	28 年	运营（入选国家 50 家资源循环利用基地之一）
武汉百信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	200	BOO	28 年	运营（承担武汉市东西湖区、硚口区、汉阳区、蔡甸区、江汉区、沌口经济开发区等核心区域的餐厨废弃物处置工作）
菏泽同华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项目	200	PPP	30 年	运营（菏泽市区及五县的餐厨垃圾收运处置）
单县同华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	100	BOT	30 年	运营（单县唯一餐厨废弃处理厂，主要服务于单县行政区）
天津津南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300	BOO	25 年	运营（服务于天津市内六区和环城四区的餐厨垃圾收运处置）

天津滨海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400	BOO	30 年	在建（为天津市滨海新区首个有机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石家庄餐厨垃圾处置中心项目	600	BOO	28 年	一期建成运营；二期在建（为全国首批 33 个试点城市项目之一）
合计	4630			-

图 1：公司餐厨垃圾处置工艺流程图



公司一般采用 BOT 模式运营项目，在政府特许经营授权下，对城市餐厨废弃物进行统一收集和无害化处理，政府支付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用。在无害化处理的同时，将餐厨废油脂提取加工成生物油。在授权区域范围内，公司享有特许经营独占性经营权。同时，该模式也使公司获得了原料保障、收益长期稳定、经营长期稳定的优势加持。

2、餐厨废油脂深度资源化业务

公司通过国际可持续发展和碳认证（ISCC），获得 UCO 销往欧盟各国的通行证，搭建了一条欧盟各国的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从多种渠道获取客户资源扩大公司废油脂业务影响力，积极开拓客户市场，增加获客渠道，创造更高价值。

公司在加强内部项目运营、提高项目提油率的同时向其他餐厨垃圾处置企业及市场多渠道扩大收油网络。未来伴随着油脂收集力度加大，油脂销售规模的提升有望进一步增厚业绩。

公司长期致力于探索数字化赋能餐厨垃圾分收运处的全链条工作，针对餐厨垃圾收运工作的全流程数字化解决方案已研发完成并投入使用。覆盖收运点管理、服务化平台、人员管理、车辆管理、数据统计等重点应用场景。对提升收运管理工作效率，改善垃圾分类质量，优化收运服务体系，精细化垃圾收运过程，优化数据管理方式等都有重要意义。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精研精神，创新数字化管理手段，用数字化改革为传统优势业务插上腾飞的双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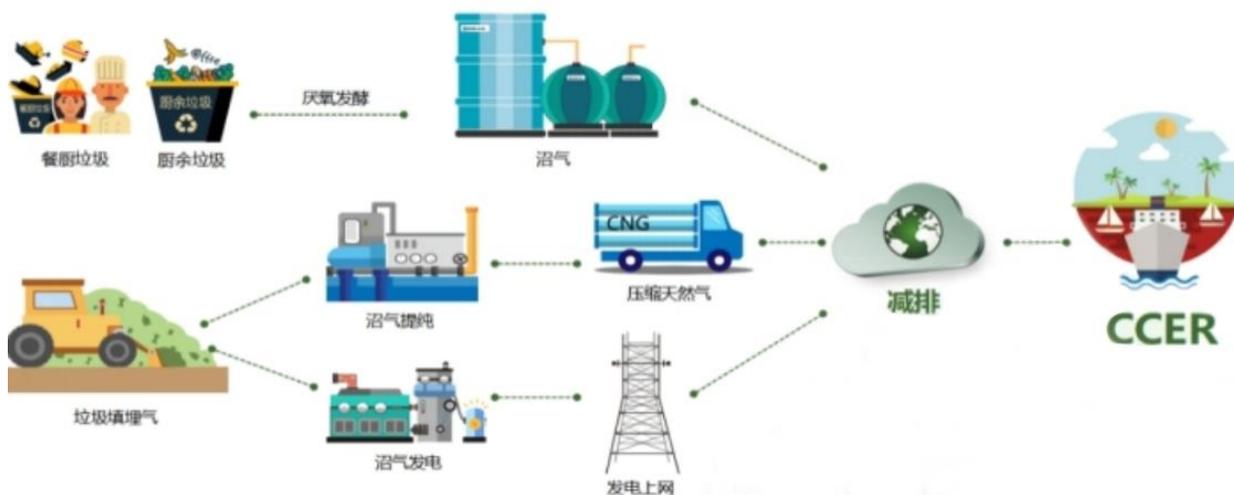
公司后续将通过终端资源、技术、渠道和平台资源整合能力构筑核心竞争力，取得在能源环保领域的发展跨越。

3、公司运营项目减排属性突出，可出售 CCER 获得额外收益

2023 年 7 月，为进一步规范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及相关活动，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生态环境部联合市场监管总局对《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编制形成《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并面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管理办法》指出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应当来自可再生能源、林业碳汇、甲烷减排、节能增效等有利于减碳增汇的领域，能够避免、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或者实现温室气体的清除。公

司现有存量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均属于可申请 CCER 的范围，符合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布局。

图 2：碳排放指标交易贯穿公司多个业务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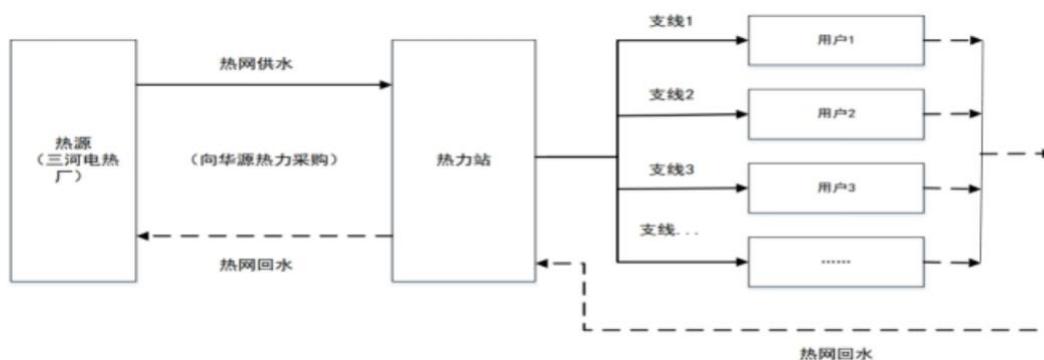
随着餐厨业务的拓展，公司后续每年碳减排指标的增量可观。目前，公司现有的碳资产储备项目主要是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随着餐厨业务的拓展，公司后续每年碳减排指标的增量可观。

4、城市清洁供暖业务

新城热力主要以城市清洁供暖为业务，是集供热服务、供热项目投资运营、合同能源管理、供热技术咨询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化城市能源服务企业，报告期内，新城热力运行 68 个热力站，70 个小区，7 万余户。管理面积约 740.9 万平米，全部位于北京城市副中心区域内。

新城热力集中供热业务，主要流程包括：首先，向供应商（北京京能）采购产自三河热电厂热电联产的热源；其次，通过供热管网（一次管网）将热源输送到热力站，在热力站内通过换热器置换出符合供热需求的循环水，利用循环水泵，通过供热管网（二次管网）将热量送至用户。

图 3：新城热力经营模式示意图



公司拟采用多种融资组合，发行公募 REITs，盘活存量资产。公司拟以子公司“新城热力”为主体发行公募 REITs，公募 REITs 是公司持有的优质供热资产形成了权益融资长效机制。即通过资产上市的方式，吸收社会资本，盘活存量供热项目，加快公司资金周转，加速资源化业务布局。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领先的技术优势

截止本半年报披露日,围绕核心技术,山高环能及下属公司已获得多项发明专利,包括厌氧反应器、餐厨垃圾预处理、沼气提纯、数字化技术等自主知识产权 329 项,先后承担了国家“九五”攻关、“十五”、“十一五”、“十二五”重大科技支撑专项、“863”国家课题等多个国家级重大科研任务,获得多项国家级、省级科技进步奖,并先后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承担单位、高新技术企业。新城热力亦是行业的佼佼者,曾荣获第一届热力行业节能环保百强企业荣誉,为北京市供热协会理事单位、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团体会员、北京市(供热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

图 4：公司重大科技专项

公司拥有包括餐厨垃圾处理、厌氧反应器、沼气提纯、数字化收运、数字化生产等自主知识产权 329 项。其中,“新型高效厌氧悬浮床反应器关键技术、设备及应用”荣获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以厌氧技术为核心的可持续废水处理系统研究与应用”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垃圾填埋场温室气体减排技术研究、装备研发与产业化应用”获得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新型高效厌氧悬浮床反应器关键技术、设备及应用”荣获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 各类专利211项,软件著作权62项



▲“以厌氧技术为核心的可持续废水处理系统技术”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垃圾填埋场温室气体减排技术”获得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与工艺创新作为公司的重点工作,重视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以实用技术的工程转化为技术研发的主要工作目标,不断推动公司技术服务创新及优化,以适应市场的变化及需求。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在餐厨垃圾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对以下技术进行了迭代。

(1) 预处理-涡流制浆技术

涡流制浆技术成功应用于济南、银川、武汉、太原等餐厨垃圾处理项目。预处理工艺段采用先进的涡流制浆技术,可对餐厨垃圾进行破碎制浆,使油脂冲洗更加彻底,并将固体中的有机质冲洗到浆液中,提高 COD,从而提高厌氧工艺段的产气率。运用该技术可将餐厨垃圾提油率提高 0.5%-1%。未来,公司该项技术将在其他项目上复制推广,持续提升项目产能。

(2) 厌氧发酵-沼气脱硫技术

添加微量元素复合制剂技术成功已推广应用于武汉、青岛、兰州等餐厨垃圾处理项目。通过技术的应用，厌氧微生物活性提高明显，沼气产率提高 10%；沼气组分实现优化，H₂S 的含量最低降至 200ppm 以下，减少沼气脱硫工艺环节，实现沼气可直接发电或锅炉利用。

(3) 污水处理-汽提脱氮技术

污水处理工艺段中的汽提脱氮技术成功应用于济南、银川、武汉餐厨垃圾处理项目。该技术利用气液相平衡的原理，实现氨氮的充分去除，可使厌氧消化液中氨氮降低 80%-98%，并利用射流回收原理回收 1%碳酸氢铵，实现资源化利用，该技术后续生化无需加入碳源，可将膜系统产水率提至 95%以上，总硬度降低 50%-90%，大大减少污水生化系统的池容，从而降低运行成本。

(4) 有机浆液制备碳源技术

利用餐厨有机浆液制备碳源技术已成功应用于天津、烟台、菏泽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在减少厌氧、污水负荷的同时，降低污水系统外购碳源，从而降低系统运行成本。

2、稳定的运营项目经验

公司潜心深耕环境与能源领域，持续专注于城市餐厨有机废弃物处理，是目前国内有机固体废弃物投资运营细分领域领先企业。下属公司服务范围覆盖全国，投资建设运营了济南、青岛、烟台、太原、石家庄、银川、武汉、兰州、天津、湘潭、大同、菏泽等地区多个大型城市餐厨垃圾处理及资源化项目，在有机固废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绿色能源开发应用领域，形成规模化发展格局。

图 5：公司项目展示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25,804,358.32	735,291,511.10	53.11%	主要为出口油脂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910,353,348.12	530,648,013.21	71.56%	主要为出口油脂销售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097,837.70	2,917,702.68	6.17%	主要为出口油脂销售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0,628,810.25	75,962,868.77	-33.35%	主要为冲回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所致
财务费用	85,135,532.96	26,166,991.57	225.35%	主要为业务扩张增加融资规模所致
所得税费用	30,241,188.57	17,991,159.33	68.09%	主要为未弥补亏损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8,663,928.43	5,732,220.98	51.14%	主要为 2022 年 4 月并表公司研发费用只归集 2 个月费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89,301.46	-144,197,457.19	168.44%	主要为油脂贸易回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96,562.35	-511,954,825.81	39.62%	主要为支付的股转款和项目建设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16,643.00	486,613,964.65	-31.05%	主要为归还借款和回购限制性股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102,469.26	-169,538,318.35	173.79%	主要为油脂贸易回款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25,804,358.32	100%	735,291,511.10	100%	53.11%
分行业					
供暖	155,866,664.91	13.84%	146,703,265.75	19.95%	6.25%
环保无害化处理	135,820,478.46	12.06%	55,172,984.35	7.50%	146.17%
填埋气业务		0.00%	18,486,059.99	2.51%	-100.00%
油脂产品加工和销售	747,983,879.72	66.44%	373,448,446.04	50.79%	100.29%
节能环保装备与配套工程	85,542,070.46	7.60%	140,592,427.84	19.12%	-39.16%
其他	591,264.77	0.05%	888,327.13	0.13%	-33.44%
分产品					
供暖	155,866,664.91	13.84%	146,703,265.75	19.95%	6.25%
环保无害化处理	135,820,478.46	12.06%	55,172,984.35	7.50%	146.17%
填埋气业务		0.00%	18,486,059.99	2.51%	-100.00%
油脂产品加工和销售	747,983,879.72	66.44%	373,448,446.04	50.79%	100.29%
节能环保装备与配套工程	85,542,070.46	7.60%	140,592,427.84	19.12%	-39.16%

其他	591,264.77	0.05%	888,327.13	0.13%	-33.4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97,582,616.03	8.67%	133,449,989.61	18.15%	-26.88%
华中地区	19,569,767.74	1.74%	60,185,502.25	8.19%	-67.48%
华北地区	305,173,773.25	27.11%	211,936,427.45	28.82%	43.99%
西南地区	11,888,176.11	1.06%	54,336,256.41	7.39%	-78.12%
东北地区		0.00%	1,899,450.27	0.26%	-100.00%
西北地区	108,369,653.52	9.63%	39,111,669.37	5.32%	177.08%
境外地区	583,220,371.67	51.80%	234,372,215.74	31.87%	148.84%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供暖	155,866,664.91	114,013,835.40	26.85%	6.25%	10.35%	-2.72%
环保无害化处理	135,820,478.46	116,958,965.12	13.89%	146.17%	119.66%	10.40%
填埋气业务				-100.00%	-100.00%	
油脂产品加工和销售	747,983,879.72	644,074,128.32	13.89%	100.29%	124.32%	-9.23%
节能环保装备与配套工程	85,542,070.46	35,306,419.28	58.73%	-39.16%	-53.25%	12.45%
分产品						
供暖	155,866,664.91	114,013,835.40	26.85%	6.25%	10.35%	-2.72%
环保无害化处理	135,820,478.46	116,958,965.12	13.89%	146.17%	119.66%	10.40%
填埋气业务				-100.00%	-100.00%	
油脂产品加工和销售	747,983,879.72	644,074,128.32	13.89%	100.29%	124.32%	-9.23%
节能环保装备与配套工程	85,542,070.46	35,306,419.28	58.73%	-39.16%	-53.25%	12.4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97,582,616.03	101,230,567.47	-3.74%	-26.88%	98.33%	-65.49%
华中地区	19,569,767.74	23,650,186.61	-20.85%	-67.48%	-47.94%	-45.36%
华北地区	305,173,773.25	258,228,664.14	15.38%	43.99%	65.45%	-10.98%
西南地区	11,888,176.11	8,501,948.89	28.48%	-78.12%	-80.31%	7.94%
东北地区				-100.00%	-100.00%	
西北地区	108,369,653.52	54,423,415.01	49.78%	177.08%	156.54%	4.02%
境外地区	583,220,371.67	464,318,566.00	20.39%	148.84%	118.85%	10.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016,940.88	4.48%	主要为注销美亚丝绸和处置能芯微、百信正源的损益及公司对联营企业清禹新能和聚能东方根据持股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13,783.12	-6.85%	主要为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	-9,649,915.18	-14.33%	主要为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420,167.91	2.11%	主要为违约金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196,735.00	1.78%	主要为赔偿、违约金支出所致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3,835,432.92	5.86%	196,099,967.31	3.51%	2.35%	主要为油脂销售回款及融资放款所致
应收账款	247,254,668.96	4.34%	262,918,834.34	4.71%	-0.37%	
合同资产	41,174,999.19	0.72%	66,301,497.96	1.19%	-0.47%	主要为 EPC 项目回款所致
存货	145,785,756.91	2.56%	163,541,998.45	2.93%	-0.37%	
投资性房地产	60,428,489.43	1.06%	60,428,489.43	1.08%	-0.02%	
长期股权投资	94,576,019.82	1.66%	91,548,310.94	1.64%	0.02%	
固定资产	617,275,007.97	10.83%	636,809,729.88	11.41%	-0.58%	
在建工程	469,356,227.73	8.23%	417,801,032.78	7.48%	0.75%	
使用权资产	65,099,923.87	1.14%	27,820,692.84	0.50%	0.64%	主要为新增租赁机器设备所致
短期借款	529,090,829.08	9.28%	258,021,680.11	4.62%	4.66%	主要为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8,224,272.95	0.50%	102,123,586.42	1.83%	-1.33%	主要为结转收入所致
长期借款	765,038,945.53	13.42%	665,661,709.49	11.92%	1.50%	主要为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6,214,883.91	0.11%	13,307,336.01	0.24%	-0.13%	主要为预付租赁款所致
无形资产	2,285,337,635.50	40.09%	2,201,204,858.12	39.43%	0.66%	
长期应付款	849,398,286.33	14.90%	846,206,030.71	15.16%	-0.26%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计入	本期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	其他	期末数
----	-----	--------	----	----	--------	----	----	-----

		变动损益	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计提的减值		出售金额	变动	
金融资产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00,000.00			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0,428,489.43							60,428,489.43
上述合计	60,428,489.43				300,000.00			60,728,489.43
金融负债	235,700,559.90	24,613,783.12						260,314,343.0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776,005.57	用于定期存单、保函、锁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4,372,194.93	用于保理质押
应收账款	368,528,811.58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固定资产	390,866,453.17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718,189,042.46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在建工程	439,914,832.86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长期待摊费用	25,103,762.09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33,074,100.00	用于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647,198,583.96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2,796,023,786.62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3,540,475.88	680,041,100.00	-67.1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湘潭双马	垃圾渗滤液处理、水污染治理	收购	1,970,476.88	100.00%	自有资金	湘潭两型市政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垃圾渗滤液处理、水污染治理	已完成股权交割			否		
驰奈威德	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餐厨垃圾综合治理及其相关技术的研发等	增资	16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餐厨垃圾综合治理、工业油脂生产与销售	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否	2023年03月0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菏泽同华	餐厨废弃物收运与处	增资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餐厨垃圾处理、油脂销售	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否	2023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新城民安	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监测、工程管理服务	新设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监测、工程管理服务	已设立			否	2023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新城民安	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	增资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	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否	2023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监测、工程管理服务							监测、工程管理服务	续					nfo.com.cn)
潍坊润通	内燃机发电;沼气、垃圾填埋气发电技术的研究开发;环保设备销售餐厨废弃物收运与处理	增资	77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内燃机发电;沼气、垃圾填埋气发电技术的研究开发;环保设备销售餐厨废弃物收运与处理	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否	2023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天津金跃	成品油批发、再生资源销售等	新设	3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吴奇峰	长期	成品油批发、再生资源销售等	已设立			否	2023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源一技术	油脂贸易	增资	499,999.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油脂贸易	已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否	2023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223,540,475.88	--	--	--	--	--	--	0.00	0.00	--	--	--

注：1 港元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0	-461.38	-461.38	11,131.36	0	10,669.98	7.60%
合计	0	-461.38	-461.38	11,131.36	0	10,669.98	7.6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确认公允价值变动-461.38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业务风险</p> <p>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以货币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p> <p>（1）市场风险及信用风险</p> <p>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将受到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及信用风险。</p> <p>（2）流动性风险</p> <p>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p> <p>（3）操作风险</p> <p>公司在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产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p> <p>2、风险控制措施</p>						

	<p>(1)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汇率、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p> <p>(2) 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p> <p>(3) 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p> <p>(4) 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包括外汇衍生品在内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的原则、范围、决策权限、资金使用的管理监督、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切实执行有关管理制度，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投向、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p> <p>(5)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具体请见“财务报告”之“公允价值的披露”相关内容。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油脂以出口为主导，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有效规避汇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内控程序健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金总额	额	额比例		向	
2020 年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59,279.83	1,303.96	50,464.98	0	23,655.05	39.90%	821.45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9,279.83	1,303.96	50,464.98	0	23,655.05	39.90%	821.4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6 号）核准，公司根据发行方案向 2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823,63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05,299,998.40 元，扣除承销费以及公司累计发生其他应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592,798,277.9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到达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 XYZH/2021BJAA40499 《验资报告》。</p> <p>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50,464.98 万元，其中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03.96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814.86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21.45 万元（其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754.86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及手续费净额为 66.59 万元），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8,060.00 万元。</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	是	15,420	4,029.08	1,024.83	3,469.66	86.1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2、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	否	11,490	11,490	279.13	6,714.07	58.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3、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	是	6,900	235.87	0	235.87	100.00%			不适用	否
4、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	是	5,600		0	-				不适用	否

5、收购兴富1号持有的新城热力4.42%股权	否	3,120	3,120	0	3,120	100.00%			不适用	否
6、偿还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	16,749.83	0	16,749.83	100.00%			不适用	否
7、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9.996%股权	是		23,655.05	0	20,175.55	85.29%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60,530	59,279.83	1,303.96	50,464.98	--	--	不适用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原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建设。受社会经济、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在设备采购、运输、安装等方面受到一定限制，导致项目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时，为应对日趋严格的环保要求、加强餐厨垃圾处理环节循环生产、节省项目运行成本，公司对原技改方案进行了优化调整，增加沼液氨提取系统投资，在污水处理环节增加沼液氨提取量；鉴于沼气发电、作为热源的需求增加，精制天然气生产规模相对降低，故同步减少沼气脱硫系统和沼气精制系统投资。</p> <p>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714.07 万元。为继续推进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判断，拟将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p> <p>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涉及“十方环能餐厨垃圾处理技改项目”投资进度和部分建设内容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主要投资内容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部分变更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是国家鼓励的行业。根据《“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发改环资〔2021〕642 号），我国正加快建设“无废城市”并统筹推进“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餐厨垃圾作为生活垃圾中占比最大、资源化价值最高的部分，是推动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的基础保障，是全面推行垃圾分类的重点关注对象及无废城市建设的核心抓手，市场发展空间巨大。公司聚焦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业务，通过占据核心城市稳定的餐厨垃圾处理前端资源，构建排他废油脂收集网络，在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同时，将餐厨废油脂提取加工成工业级混合油脂/生物油，后续拟进一步加工成生物柴油。报告期内公司主业进入高速增长期，现已实现了十余个大中型城市的餐厨垃圾处理投资布局，截止公告日，公司运营餐厨项目产能已达 4,630 吨/日。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情况如下：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城热力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老旧小区供热设施改造、新建燃气锅炉房和搭建数智化供热云平台。该项目拟于 2021-2023 年实施建设，与拟变更后的项目相比，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带来的直接收入规模相对较小、项目测算效益相对较低。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业务，在供热业务板块采用稳定发展策略、短期内不新增大额资金投入，公司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子项目“数智化供热云平台建设项目”，将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调减至 4,029.08 万元。2、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稼禾香实施，该项目系将济南餐厨垃圾项目处置后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用于农业种植，进而实现沼液污染预防和循环利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承租 4,000 亩耕地、建设灌溉设施和沼液暂存池以及购置农作物种植设备，实施地位于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南市作为黄河流域重点区域，环保政策不断出台。2021 年 9 月 3 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贯彻发改办产业〔2021〕635 号文件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旨在推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和高</p>									

	<p>质量发展。面对日趋严格的环保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拟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进行污水处理提标改造，改造完成后可实现直接达标排放，无需将沼液用于农业种植，因此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3、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惠民大朴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年产 3.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和年产 71,500 吨生物炭生产线，项目建设地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p> <p>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生物质能源利用业务后续不作为公司重点发展方向，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综上所述，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系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布局拓展安排，募投项目变更不会对公司安全合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且收购北京驰奈 100% 股权的投资进度靠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城乡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领域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先行投入。截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96,989,812.75 元，拟置换金额 96,989,812.75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出具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1BJAA40502 号）鉴证报告核验。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96,989,812.75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增加，本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p>2022 年 7 月 30 日经董事会公告，截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022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上述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经审议通过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60 万元，其余款项均存放于募

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集资金专户。2023 年 7 月 21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北京驰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996% 股权	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	23,655.05	0	20,175.55	85.29%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655.05	0	20,175.55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公司聚焦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业务，通过占据核心城市稳定的餐厨垃圾处理前端资源，构建排他废油脂收集网络，在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的同时，将餐厨废油脂提取加工成工业用混合油脂，后续进一步加工成生物柴油。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情况如下：</p> <p>1、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城热力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老旧小区供热设施改造、新建燃气锅炉房和搭建数智化供热云平台。该项目拟于 2021-2023 年实施建设，与拟变更后的项目相比，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带来的直接收入规模相对较小、项目测算效益相对较低。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业务，在供热业务板块采用稳定发展策略、短期内不新增大额资金投入，公司拟继续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子项目‘数智化供热云平台建设项目’，将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调减至 4,029.08 万元。</p> <p>2、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稼禾香实施，该项目系将济南餐厨垃圾项目处置后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用于农业种植，进而实现沼液污染预防和循环利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承租 4,000 亩耕地、建设灌溉设施和沼液暂存池以及购置农作物种植设备，实施地位于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南市作为黄河流域重点区域，环保政策不断出台。2021 年 9 月 3 日，山东省</p>								

	<p>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贯彻发改办产业〔2021〕635号文件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旨在推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面对日趋严格的环保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十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拟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进行污水处理提标改造，改造完成后可实现直接达标排放，无需将沼液用于农业种植，因此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p> <p>3、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惠民大朴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年产 3.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和年产 71,500 吨生物炭生产线，项目建设地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p> <p>基于公司目前发展战略聚焦于餐厨垃圾处理与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生物质能源利用业务后续不作为公司重点发展方向，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建设。综上所述，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系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布局拓展安排，募投项目变更不会对公司安全合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且收购北京驰奈 100% 股权的投资进度靠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城乡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利用领域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使用“新城热力扩容及改造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中 11,390.92 万元、“济南稼禾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肥资源化循环利用生产建设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6,664.13 万元，以及“惠民县大朴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利用扩建项目”募集资金 5,600 万元，合计 23,665.05 万元，用于收购北京驰奈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996% 股权。</p>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城热力	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000 万	451,550,546.40	219,003,490.33	152,234,589.53	23,742,656.21	13,905,373.12
山高十方	子公司	有机废弃物专用处置设备销售、垃圾填埋气发电	20,000 万	1,616,247,496.43	363,077,481.58	310,562,273.85	85,857,117.41	61,861,569.41
甘肃驰奈	子公司	餐厨垃圾处理	3,730 万	438,753,014.40	268,323,387.61	40,661,316.12	5,921,376.78	4,825,107.76
天津碧海	子公司	餐厨垃圾处理	1,080 万	317,343,317.75	35,465,599.16	54,927,188.15	11,562,244.54	11,366,611.27

注：上述数据均为子公司单体报表考虑评估增值折旧摊销后的公允价值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双马渗滤液	购买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新城民安	设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百信正源	出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宜城正源	出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山东方碧	注销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美亚丝绸	注销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能芯微	出售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餐厨项目进展不及预期

公司未来主要业绩增量将由餐厨废油脂产能不断释放来贡献。若目前在手项目建设、投产、运营等任何阶段不及预期，将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场研究，关注国家宏观政策、经济形势和行业动向，科学应变，围绕公司主业，借助资本平台，以废弃油脂资源再利用为切入点，通过产业链的纵横向延伸把握发展机遇、对冲化解风险。

（2）环保产业政策和地方补贴变化

近年来，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提高、城乡居民基数增长，环保产业日益受到重视。环保行业得到国家相关部门和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除政策推动外，地方政府在垃圾处置及资源利用方面给予了一定的财政补贴。但如果未来行业政策或者地方补贴发生变化，则会给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对其进行分析研究，加强与地方政府的沟通和联系，提高公司应变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3）环境污染风险

公司业务在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是否达标是公司日常生产运营的核心任务之一，也是保持特许经营权项目经营合法性的必要条件。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了成熟的污染防治技术及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标准。但如果项目出现突发机械设备故障、工艺控制事故等突发情形，导致公司在生产运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超标，公司不仅存在无法取得超标阶段处理费收入的可能，而且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若公司因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公司可能会面临 36 个月内不得再享受相应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风险。

（4）出口业务变动

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高，若公司油脂业务出口价格波动大、公司产品不能持续满足欧盟、美国等国家要求或主要出口业务资质的续期、出口国家的贸易政策变化，都将会对公司短期内的盈利产生不利影响和风险。公司将通过市场需求情况积极调整销售策略，扩展海外优质客户资源，锁定最优出口价格，确保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5）供暖收费价格、热源价格

新城热力属于城市供热行业，经营活动受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由于供暖收费标准直接影响到企业和居民的切身利益，政府对供暖价格实行政策性调控，公司本身不具备定价权。如果政府调整供暖价格，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新城热力的热源主要来自工业余热，按实际使用热量结算，该热量结算价格一般参考政府指导定价。如果未来热源价格产生波动，将会对新城热力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公司会密切关注国家相关政策，积极做好相应准备，应对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12%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023 年 01 月 14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44%	2023 年 03 月 03 日	2023 年 03 月 04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93%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名激励对象及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69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拟对 2 名激励对象共计 301,546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同时因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及 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申请办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涉及的 7 名激励对象共计 3,133,424 股及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涉及的 153 名激励对象共计 5,087,28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法律顾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301,546 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 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51,994,105 股变更为 342,083,401 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
- 4、《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 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 2018)
- 7、《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8、《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7/2801.7-2019)
- 9、《山东省锅炉大气排放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
- 10、《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
- 1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 356-2018)
- 1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3、《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 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1929-2019
- 15、《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自觉遵守各级环保法律法规、行业要求、政府规定，三度污染设施严格按照“三同时”要求进行建设并运行。营运期间，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保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积极开展污染防治工作，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公司按照要求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取得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根据项目进展办理环保竣工验收，取得验收报告；严格按照环保法规要求领取排污许可证，且均在有效期之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恒华佳业	91371100581944295W001U	2020年7月28日	2020年7月29日至2023年7月28日
2	济南十方	91370125597038924A001Q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5月11日至2027年5月10日
3	天津碧海	91120112789375589E	2020年7月15日	2020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4日
4	武汉百信	914201127745551652001Q	2020年9月20日	2020年9月20日至2023年9月19日
5	太原天润	91140100573362703F001Q	2020年12月9日	2020年12月10日至2023年12月9日
6	湘潭双马	914303000726376252001V	2023年5月23日	2023年6月22日至2028年6月21日

注：恒华佳业排污许可证已于2023年7月28日更新完毕，更新后期限为2023年07月29日至2028年07月28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恒华佳业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DA002 排气筒	10 mg/m ³	山东省锅炉大气排放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	/	/
		林格曼黑度				1 mg/m ³		/	/	/
		二氧化硫				50 mg/m ³		/	/	/
		氮氧化物				100 mg/m ³		/	/	/
		硫化氢			DA001 排气筒	2.3kg/h (速率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	/	/
		氨				35kg/h(速率限值)		/	/	/
		非甲烷总烃				29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 DB37/2801.7-2019	/	/	/
		硫酸雾				1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	/
		臭气浓度				2000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	/	/
	废水	间断排放	1 个	DW001 污水总排口	45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1.15t	/	/	
					氨氮		30mg/L	0.106t	/	/
					悬浮物		300 mg/L	/	/	/
					BOD5		300mg/L	/	/	/
					总磷		4mg/L	/	/	/
PH					6-9		/	/	/	
动植物油					100mg/L		/	/	/	
色度					30mg/L		/	/	/	
总氮					40mg/L		/	/	/	
济南十方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4 个	DA008 排气筒	10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2019(DB37/2376— 201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	/	
					氨(氨气)		4.9kg/h	/	/	/
					硫化氢		0.33kg/h	/	/	/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挥发性有机物		60mg/m ³	/	/	/
				氨(氨	DA009	4.9kg/h	恶臭污染物排	/	/	/

	气)	硫化氢	间断排放	1 个	排气筒	0.33kg/h	放标准(GB 14554-93)	/	/	/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氨(氨气)				4.9kg/h		/	/	/
		硫化氢			DA012 排气筒	0.33kg/h	/	/	/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氮氧化物				50mg/m ³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	/	/
		二氧化硫			50mg/m ³	/		/	/	
		颗粒物			10mg/m ³	/		/	/	
		林格曼黑度			1 级	/		/	/	
		水体污染物			pH 值	间断排放	1 个	DW003 污水总排口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生化需氧量		10mg/L	/	/				/	
	总磷(以 P 计)		0.5mg/L	/	/				/	
	化学需氧量		45mg/L	0.102t	/				/	
	氨氮		4.5mg/L	0.0047t	/				/	
悬浮物	10mg/L		/	/	/					
天津碧海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3 个	DA001 排气筒	0.22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	/	/	
					甲硫醇		0.02kg/h	/	/	/
					氨(氨气)		2.2kg/h	/	/	/
					臭气浓度		1000(无量纲)	/	/	/
				硫化氢	DA002 排气筒	0.22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	/	/
				甲硫醇		0.02kg/h		/	/	/
				氨(氨气)		2.2kg/h		/	/	/
				臭气浓度		1000(无量纲)		/	/	/
				颗粒物	DA003 排气筒	不适用	火炬无执行标准	/	/	/
				氮氧化物		不适用		/	/	/
				二氧化硫		不适用		/	/	/
				水体污	悬浮物	间接	1 个	DW001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

	染物	pH 值	排放		污水排 放口	6-9	标准 DB12/ 356-2018	/	/	/
		化学需 氧量				500mg/L		2.6306t	/	/
		五日生 化需氧 量				300mg/L		/	/	/
		动植物 油				100mg/L		/	/	/
		总氮(以 N 计)				70mg/L		/	/	/
		氨氮 (NH3- N)				45mg/L		0.44438t	/	/
		总磷(以 P 计)				8mg/L		/	/	/
武汉百 信	大气污 染物	硫化氢	有组 织排 放	3 个	DA001 排气筒	0.33kg/h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 6 恶臭污染物 排放标准 14554-93 挥发 性有机物无组 织排放控制标 准 GB37822-201 9	/	/	/
		氨(氨 气)	有组 织排 放			4.9kg/h		/	/	/
		臭气浓 度	有组 织排 放			2000		/	/	/
		硫化氢	有组 织排 放		DA002 排气筒	0.33kg/h		/	/	/
		非甲烷 总烃	有组 织排 放			10kg/h		/	/	/
		氨(氨 气)	有组 织排 放			4.9kg/h		/	/	/
		氨(氨 气)	有组 织排 放		DA003 排气筒	4.9kg/h		/	/	/
		硫化氢	有组 织排 放			0.33kg/h		/	/	/
		臭气浓 度	有组 织排 放			2000		/	/	/
	水体污 染物	悬浮物	间接 排放	1 个	DW001 污水排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	/	/	/
pH 值		6.5-9				/		/	/	

		化学需氧量			放口	500mg/L	GB8978-1996 污水排入城镇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	/	/	/
		动植物油				100mg/L	015	/	/	/
		氨氮 (NH ₃ -N)				45mg/L		/	/	/
		总磷(以P计)				8mg/L		/	/	/
太原天润	大气污染物	硫化氢	有组织排放	2 个	DA001 排气筒	0.33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	/
		非甲烷总烃				10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	/
		氨(氨气)				4.9kg/h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4/1929-2019	/	/	/
		臭气浓度				2000	/	/	/	/
		硫化氢			0.33kg/h	/	DA002 排气筒	/	/	/
		氨(氨气)			4.9kg/h			/	/	/
		臭气浓度			2000			/	/	/
	水体污染物	悬浮物	间接排放	1 个	DW001 污水排 放口	2000-2500 mg/L	/	/	/	/
		pH 值				6 月 9 日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4500-6000 mg/L		/	/	/
		化学需氧量				10000-120 00mg/L		/	/	/
		氨氮 (NH ₃ -N)				1500-1800 mg/L		/	/	/
		总磷(以P计)				无		/	/	/

湘潭双马	水体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个	DW001 污水排放口	100mg/L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08	/	/	/
		悬浮物				30mg/L		/	/	/
		色度				40mg/L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mg/L		/	/	/
		总氮(以 N 计)				25mg/L		/	/	/
		氨氮 (NH ₃ -N)				8mg/L		/	/	/
		总磷(以 P 计)				3mg/L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1、恒华佳业

废气治理：厂区内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采取“碱喷淋+UV 光解催化”（依托现有工程）措施后通过一根 43 米高排气筒（依托现有工程）排放至大气。目前为 24 小时运行，运行状况良好。锅炉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治理：废水通过碱中和+三效蒸发器蒸馏后进入好氧池曝气沉淀后通过污水排放口排放至污水管网进入日照市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目前处理能力 10 方/小时，运行良好。

2、济南十方

废气治理：DA001 排放口：恶臭气体经集气罩收集后采取“碱洗+水洗+磁感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依托现已工程）措施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依托现有工程）排放至大气。目前为 24 小时运行，运行状况良好。

DA002 排放口：废气主要为 CO₂ 以及少量 NH₃、H₂S 等恶臭气体，经臭气净化设施过滤达到标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依托现有工程）排放至大气。

DA003 排放口：废气经尾气交货塔吸收后与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除臭系统采取“碱喷淋+复合光催化工艺处理”措施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依托现有工程）排放至大气。目前为试运行状态，运行状况良好。

DA004、DA005 排放口采用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依托现有工程）排放至大气。目前为 24 小时运行，运行状况良好。

废水治理：生产工艺品为“污水脱泥+汽提脱氨+A/O+MBR+纳滤+反渗透”，沼液经脱氨后，脱氨废水与其他生活废水、职工生活污水一并处理达标排放。目前处理能力 400m³/d，运行良好。

3、天津碧海

废气治理：DA001 排放口：恶臭气体通过管道收集，经“化学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2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 18 小时运行，运行状态良好。

DA002 排放口：恶臭气体通过管道收集，经“化学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2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 18 小时运行，运行状态良好。

DA003 排放口：废气为火炬燃烧沼气产生，由一根 1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为试运行状态，运行状态良好。

废水治理：污水进入高固态全混式厌氧生物发酵罐（MA 厌氧发酵罐）进行两级中温厌氧发酵，发酵后物料进行固液分离系统进行泥水分离，污泥进入脱水系统外运处置，污水进入缺氧-好氧系统进一步降解最终达标排放。

4、武汉百信

废气治理：DA001 除臭排放口：恶臭气体通过管道收集，经“化学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 14 小时运行，运行状态一般。排放合格但风量较小，预处理车间除臭效果不理想。

DA002 除臭排放口：恶臭气体通过管道收集，经“化学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 24 小时运行，运行状态一般。排放合格，若接入汽提脱氨尾气后排放可能不合格；湿热提油区域风量不足，除臭效果不理想。

DA003 脱硝尾气排放口：发电机尾气经脱硝后由一根 1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尚未运行；汽提脱氨除臭系统排放口：汽提脱氨尾气经水洗、酸洗后由一根 5 米烟筒（离地高度 15 米左右）排放至大气，若添加足量的酸可保证运行良好，废气排放达标。

废水治理：

高浓度餐厨浆料进入水解罐，进行水解酸化，将大分子物质转换成小分子物质，再经厌氧发酵罐中温发酵，泵入沼液暂存罐，再经螺杆泵打入调理池，搅拌均匀后，脱泥离心机进行泥水分离，污泥外运，污水经细格栅过滤，进入气浮机，降低悬浮物，再经汽提脱氨，降低氨氮，进入缺氧-好氧进一步降解，最后通过 MBR 膜过滤，达标排放。

5、太原天润

废气治理：DA001 排放口：高浓度除臭系统排放口，恶臭气体通过管道收集，经“化学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2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 24 小时运行，现阶段运行正常。近期实行除臭设备技改，技改后经“化学碱洗、酸洗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2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24 小时运行。

DA002 排放口：低浓度除臭系统排放口，恶臭气体通过管道收集，经“化学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2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目前 24 小时运行，现阶段运行正常。近期实行除臭设备技改，技改后经“化学碱洗、酸洗洗涤+生物滤池+碱喷淋+UV 光催化”除臭处理系统处理后，由一根 25 米烟筒排放至大气，24 小时运行。

DA003 1#锅炉排放口：4 吨沼气锅炉，年消耗沼气量为 122.64m³/年，主要介质为饱和蒸汽，主要污染物为废气，排放组织为有组织，废水污染物去向不外排。

DA004 2#锅炉排放口：4 吨沼气锅炉，年消耗沼气量为 122.64m³/年，主要介质为饱和蒸汽，主要污染物为废气，排放组织为有组织，废水污染物去向不外排。

废水治理：DW001 厂区污水总排口，通过园区官网排入山西晋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制，pH 值(6-9)；五日生化需氧量(4500-6000mg/L)；悬浮物(2000-2500mg/L)；氨氮(1500-1800mg/L)；化学需氧量(12000mg/L)。

6、湘潭双马

废水治理：400 吨处理系统污水进入“MBR（膜生物反应器）+DTRO（碟管式反渗透）”工艺处理，达标排放进入市政管网，污泥进入脱水系统外运处置；200 吨处理系统污水进入两级 DTRO 组合工艺处理，达标排放进入市政管网。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恒华佳业

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环境风险评估报告》，报告涵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等内容，并针对在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生产、使用、存储或释放（包括生产原料、产品、中间产品、副产物、辅助生产物料等）的风险物质进行识别，分析其可能引发的突发环境事件的后果，并对公司运行期间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生态破坏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影响社会公共秩序、需要采取紧急措施加以应对的突发环境事件的可能性及危害程度进行评估。预案中对上述生产工艺环节进行了详细的环境风险事故分析，并提出了防控、应急措施；同时，设置了详细的应急组织体系及职责，并进行了演练。

备案编号：371102-2023-027-L，备案机关：日照市生态环境局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济南十方

为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安全和环境安全，规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行为，济南十方制定《环境风险评估报告》，报告涵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等内容，并针对在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生产、使用、存储或释放（包括生产原料、产品、中间产品、辅助生产物料等）的风险物质进行识别，分析其可能引发的突发环境事件

的后果，并对公司运行期间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生态破坏、危及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影响社会公共秩序、需要采取紧急措施加以应对的突发环境事件的可能性及危害程度进行评估。预案中对上述生产工艺环节进行了详细的环境风险事故分析，并提出了防控、应急措施。同时，设置了详细的应急组织体系及职责，并进行了演练。在预案编制完成后公司召开了技术评估会，邀请了专家进行技术审查，并在专家意见的基础上对预案进行了修改完善，并且一致同意该预案通过评估。

备案编号：370115（1）-2023-001-M，备案机关：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3、天津碧海

公司及时合理处置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为保障员工身心健康及正常生产活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天津市津南区生态环境局的有关要求，天津碧海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风险评估报告》，并向生态环境局备案。同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了详细的应急组织体系职责，并进行了流练。

4、武汉百信

为提高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市汉口西部餐厨废弃物处置厂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建立紧急情况下的快速、科学、有效地组织事故抢险、救援的应急机制，控制环境污染事件危害的蔓延，减小伴随的环境影响，保障公众健康和环境安全，根据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市汉口西部餐厨废弃物处置厂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应急预案。预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国家有关建立应急预案的法律法规要求，对危险源进行了辨识和风险分析，明确了建立、实施和保持单位的应急管理体制和应急处置能力，规定了应急管理体制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生产规模、风险种类、应急能力、预案架构等要素内容。

备案编号：420112-2022-053-M，备案机关：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5、太原天润

公司将环境风险管理纳入全厂的环境管理与监测制度中，加强对厂内环境风险源的管理。环境管理的最高负责人为环境风险管理责任人，厂内制定和组织实施了《环境风险管理条例》，在《环境风险管理条例》中明确全厂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提出环境风险应急监测计划。建立完善了风险监测和风险防范系统，加强全体职工的风险防范意识培训。

备案编号：140121-2021-054-H，备案机关：清徐县环境监察大队

6、湘潭双马

湘潭市双马垃圾渗滤液处理有限公司比较重视安全环境方面的工作，目前企业在突发环境风险管理制度方面建立了环境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下设应急指挥中心，成立了相关分支部门，组建了一套完整的环境安全管理组织班子；建立了部分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的重点岗位的责任机构及责任人，并落实了定期巡检和维护责任制度；建立了一系列安全环保管理制度。企业通过加强对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减少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概率。对重点环境风险单元设立定期巡查制度，加强巡查；建立健全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制度，及时检修有跑冒滴漏的设施，可能出现渗漏腐蚀的地面；建立和落实民企联系制度，加强与当地单位、社区等企事业或组织的联系，做好事故应急救援的联动。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已进行了充足的环境保护投入，做好环境治理和保护工作，依法及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恒华佳业

公司属于重点排污企业，均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并根据实际情况编写《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其中监测方案主要明确了监测项目、监测点位、监测方式、监测频次及分析方法等，监测结果在属地环境信息监测平台进行公示，同时自行监测方案及调整变化情况，各单位也会及时向属地环保局备案。

2、济南十方

公司属于重点排污企业，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并根据实际情况编写自行监测方案，其中监测方案主要明确了监测项目、监测点位、监测方式、监测频次及分析方法等，监测结果在属地环境信息监测平台进行公示，同时自行监测方案及调整变化情况，及时向环保局备案。

3、天津碧海

按照生态环境部与排污许可证管理相关要求，天津碧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环境自行监测方案》，与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合作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并及时对监测信息进行公开，监测结果在属地环境信息监测平台进行公示，同时自行监测方案及调整变化情况，天津碧海也会及时向属地生态环境局备案。

4、武汉百信

公司属于废气及废水重点管理单位，按照环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武汉百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结构严格按照环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组织开展自行监测，监测结果及时在武汉市环保局网站平台进行公示，同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并与委托监测单位数据进行对比并备案。

5、太原天润

项目公司全面负责处理厂的环境监测工作，厂区臭气以及生产各环节可能产生生物气泄漏的环节等方面的监测工作由厂内技术人员自行完成，其他监测工作全部委托当地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按照制定的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监测档案，为环境管理及污染源治理提供依据。同时将环境风险管理纳入全厂的环境管理与监测制度中，加强对厂内环境风险源的管理。环境管理的最高负责人为环境风险管理的责任人，厂内环保部门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环境风险管理条例》，在《环境风险管理条例》中明确全厂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提出环境风险应急监测计划。建立完善的风险监测和风险防范系统，加强全体职工的风险防范意识培训。

6、湘潭双马

根据《湖南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项目应对厂区废水总排口设置在线监测系统，与湘潭市环境保护局信息中心进行联网，厂内调节池、均化池、一级反硝化池、二级反硝化池应设置沼气及硫化氢在线监测仪表及报警装置；对一级硝化池、二级硝化池应设置氨的实时监测装置和报警装置。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单县同华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条：“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公司出水口水样检测结果为硫酸盐 902mg/L，超标 1.38 倍	罚款 104,290 元	无重大影响	已缴纳罚款，按照国家及地方规定排放标准排放水污染物
保绿特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条：“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公司车间末端出水池水质检测项目中总磷为 20.8mg/L，超过《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排放浓度限值，废水超标排放	罚款 300,000 元	无重大影响	已缴纳罚款，对污水处理设备技改调试过程中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国有上市公司，山高环能在秉承高质量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做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努力实现自身、行业和社会的良性发展，赢得了政府、公众和社会各界的认可。

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方面

公司先后多次组织人员参与扶贫工作，在企业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关爱社会弱势群体，始终以一个优秀企业公民的责任感、使命感，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赞助、捐款、捐赠农资产品（有机肥）等多种形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2023年1月5日，山高环能党委副书记走访慰问了南充市两户特困退役军人和烈士家属，为他们送去组织的关怀和慰问金；2023年上半年，甘肃驰奈为榆中县龙泉乡捐赠农资产品、申请帮扶资金，为精准扶贫点捐款；2023年1月16日，驰奈威德向附近农村贫困户捐款；2022-2023年供暖季，新城热力共计为5户特困热力用户进行了热力费减免；2023年1月13日，百信环保对新沟镇社区开展新春座谈会暨扶贫慰问活动，向20户特困户送上新春慰问金。

2、社会公益事业方面

炎炎夏日，甘肃驰奈为坚守城市一线的工作人员送上了人文关怀，派送清凉降温物品；2023年4月初，昌泰油脂在致力于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主动响应号召，在弥河镇“助力安全环保事业，共同推进企业发展”捐款活动中捐款；2023年6月1日下午，新城热力赴通州区社会福利院开展慰问活动，送上纸尿裤、床品、牛奶、酸奶等物资，在公司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关爱弱势群体，为社会公益事业贡献绵薄之力；2023年7月7日，百信环保对辖区新镇社区企业共驻共建签约，定点帮扶互助，与社区共同缔造惠民宜居家园。

3、环保宣教方面

山高环能作为环保与绿色能源领域的上市公司，主动承担面向社会的环保理念宣教责任，通过环保教学示范基地建立等，为社会公众提供生态环境、节能环保、垃圾分类和循环经济的宏观、学习、实践场所，广泛宣传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循环利用的意义，提升公众垃圾分类意识和节能环保理念。2023年5月，兰州交通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的大学生来到由甘肃驰奈建成的甘肃省循环经济教育示范基地，接受环保宣传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对垃圾分类和循环经济发展的理性认识；2023年7月10日至16日，新城热力以“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为主题，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通过组织学习副中心运河以东地区低碳发展方案，开展热泵、空调制冷、热力站工艺系统节能培训，参加市区组织节能宣传周活动，在公司范围内张贴节约用电、节约用水、节约用纸宣传海报等举措，引导员工树立勤俭节约、节能低碳的绿色生活理念，推动节约型企业建设。

4、科研助力环境改善方面

多年来，甘肃驰奈与多家国内高校及研究所等联合开展科研攻关，承接国家重点课题，为西北土壤环境改善，生态环境改良作出贡献。2023年1月，甘肃驰奈因在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生态修复方向上的突出贡献，被评为“向光奖”2022向善企业；2023年3月，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支持下，甘肃驰奈与多所高校、农业研究所等机构合作，创新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方向，研发的定型有机酸土壤调理剂通过了科技部21世纪中心示范工程现场核查及课题绩效评价，该技术对于土壤改良和生态修复具有明显的节本增效、减排价值，其优良的经济与社会效益通过了实践检验和社会认可。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段明秀;甘海南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同意就十方环能于本次交易后 3 年内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出业绩补偿承诺。乙方同意，业绩承诺期限内标的公司每一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应大于 0 元。如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限内某一会计年度期末实现净利润为负的，则业绩承诺方同意就亏损部分向甲方进行补偿。甲方同意，如标的公司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实现净利润为负的，豁免业绩承诺方根据本协议承担该部分的补偿义务。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十方环能于业绩承诺</p>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p>期内的实现净利润数的计算标准及需满足的基础条件如下：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的实现净利润数应当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计算；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应根据行业惯例确定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甲方改变其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在业绩承诺期内，未经十方环能董事会/股东会批准，不得改变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如十方环能使用甲方资金，则实现净利润数应当扣除使用上述资金的成本，资金成本为年化单利 7%（不足一年的按日计算，每年按照 365 日计算）；如本次交易募集的配套资金投入十方环能，则配套资金的使用、收益及亏损单独核算，十方环能在业绩承诺期内的实现净利润数应当剔除配套资金产生的收</p>			
--	--	--	-------------------------------------------------------------------------------------------------------------------------------------------------------------------------------------------------------------------------------------------------------------------------------------------------------------------------------------------------------------------------	--	--	--

			<p>益及亏损。各方同意，于承诺期限内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以后，由甲方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十方环能在各承诺年度的实现净利润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若乙方对审计结果有异议，则由双方共同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复核(复核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以复核报告确认的审计结果为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约定 1、关于实现净利润的确定“双方确认，除《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的实现净利润的确定规则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累积实现净利润，超额业绩奖励核算的确定达成如下补充约定：（1）因甲方整体战略安排，税收筹划、资金归集、内部交易与往来等原因，应当归属于标的公司而未在标的公司账面体现的利润、不应由标的公司承担而计入标的公司财务的资金成本，在核算超</p>			
--	--	--	------------------------------------------------------------------------------------------------------------------------------------------------------------------------------------------------------------------------------------------------------------------------------------------------------------------------------------------------------------------------------	--	--	--

			<p>超额业绩奖励金额时，应当在标的公司财务报表归母净利润上还原；（2）如项目由甲方主导组织实施，不需要技术、建设、运营尽调、无技改与扩建，仅为甲方委托标的公司运营管理，则此类项目产生的净利润，不纳入超额业绩奖励核算，仅计入标的公司管理团队年度工作考核；（3）如新增项目仅由甲方引荐合作方，项目的跟进、市场工作、技术支持、技术方案、运维方案均由标的公司主导，新增项目收购及改扩建合同的签订均系依靠标的公司的工作达成，则此类项目产生的改扩建工程建设、运营利润均应计入超额业绩奖励核算；（4）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及其下属项目实现的CCER收入纳入超额业绩奖励核算。”（三）关于标的公司应收账款的特别约定“（1）上市公司将对十方环能应收账款的后续回收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基数=十方环能截至2019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应收账款账面金</p>			
--	--	--	--------------------------------------------------------------------------------------------------------------------------------------------------------------------------------------------------------------------------------------------------------------------------------------------------------------------------------------------------------------------------------	--	--	--

			<p>额（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如十方环能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上述考核基数应收账款仍未能完全回收的，则业绩承诺方应就未能回收的差额部分向上市公司支付现金补偿，补偿金额=十方环能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十方环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前述应收账款的实际回收金额。业绩承诺方应在上市公司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后 10 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金。业绩承诺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前述补偿金额以及业绩补偿金额之和以业绩承诺方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交易价款金额为上限。（3）如十方环能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继续回收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则上市公司应在十方环能每次收回前述应收账款（以十方</p>			
--	--	--	--------------------------------------------------------------------------------------------------------------------------------------------------------------------------------------------------------------------------------------------------------------------------------------------------------------------------------------------------------------------------------------------------------------------------------	--	--	--

			环能实际入账为准)之日起15日内,向业绩承诺方支付与所收回账款等额的金额,上市公司向业绩承诺方返还的款项以业绩承诺方实际补偿金额为上限。”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绿苑工贸、成都西汽合同纠纷	3,600	否	一审判决后，三方达成和解	成都西汽退还公司购房款 3,600 万元，公司向成都西汽退还房屋。公司与成都西汽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约定了判决的具体执行进度安排。	和解协议履行中	2021 年 04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诉金宇房产欠款协议纠纷	10,000	否	一审判决后公司已上诉，二审调解结案	金宇房产于本调解协议生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完成名下盛世天城商场的升级改造，达到商场正常开业条件且招商率达到 50% 以上，于本调解协议生效之日起五年内一次性偿还公司 1 亿元整；双方一致确认不申请解除（2021）川 13 民初 85 号民事裁定书项下的财产保全；一审案件受理费 541,800 元，保全费 5,00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541,800 元减半收取 270,900 元，均由公司负担	司法调解书履行中	2021 年 09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联优诉公司代位求	3,562.93	否	北京联优撤诉	北京联优与金宇控股、	北京联优撤诉	2023 年 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偿				胡先林、胡先成、王锡如、唐传惠借款合同纠纷案，要求本公司代位求偿，并申请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35,629,300.00 元。公司主张与金宇控股的债权债务关系已于 2020 年终止，北京联优的诉讼请求缺乏事实依据；且金宇控股委托公司向马碧华等 23 人支付 33,208,212.64 元事项已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北京联优知悉且同意，并在股东大会中对该事项投赞成票。			.cninfo.com.cn)
---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累计未达到披露标准的诉讼(仲裁)事项	5,057.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山高环能	其他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长作为相关议案关联股东，担任了此次股东	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21号)》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决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大会计票人，不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未严格落实公司治理相关要求，内部控制存在缺陷		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办公室

整改期限：收到监督管理措施后 30 个工作日内

整改措施：公司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增强守法合规意识。

整改总结：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对公司本次进行的现场检查，公司深刻认识到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本次现场检查对于公司提升规范运作水平起到了重要的监督和推动作用。公司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深刻汲取教训，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基本要求。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已按照要求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提交整改报告。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山高环能和天津奥能、恒华佳业等下属控股公司拟与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反向保理、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等融资方式，本次拟开展融资授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授信有效期为 1 年。其中天津奥能及山高十方作为共同借款人，山高环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笔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为下属公司开展保理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孙公司稼禾香承包经营土地情况如下：济南市济阳区济阳街道办事处葛店村 759.535 亩，盆张村 431.284 亩，肖家村 116.98 亩，化仁店村 169.373 亩，高楼村 137.35 亩。主要用于种植农作物，部分用于种树、莲藕等。

2、报告期内，子公司山高十方租赁情况如下：租赁使用天津为尔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储油罐、装车设备及配套码头仓储设备，储油罐编号为 A06#罐 9632.048m³、A12#罐 2039.446m³、A13#罐 2032.497m³、A14 罐 4634.912m³；租赁使用天津威而豪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储油罐、装车设备及配套码头仓储设备，储油罐编号为 B07#罐 8192.009m³。

3、报告期内，子公司山高十方租赁情况如下：租赁使用湘潭两型市政科技有限公司的垃圾场渗滤液处理项目全部资产（包括土地、房屋、生化池、机械设备）使用权及经营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城热力	2021年01月08日	5,500	2021年01月26日	5,500	连带责任担保	-	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	首创担保代偿之日起两年	是	否
济南十方	2021年11月20日	12,000	2021年12月08日	12,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北清热力	2021年01月04日	29,700	2021年08月30日	8,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4年	否	否
湖南十方	2021年03月23日	25,900	2021年12月24日	21,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青岛十方	2022年01月25日	7,000	2022年02月25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承租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山高十方	2022年03月05日	28,000	2022年11月30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山高十方	2022年03月05日	28,000	2022年09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山高十方	2022年03月05日	28,000	2022年09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山高十方	2022年 03月05日	28,000	2023年 01月04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山高十方	2022年 03月05日	28,000	2023年 02月17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新城热力	2022年 03月05日	7,000	2022年 04月25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起三年	是	否
新城热力	2022年 03月05日	7,000	2023年 01月13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保绿特	2022年 03月05日	20,800	2022年 04月29日	8,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内止。	否	否
保绿特	2022年 03月05日	20,800	2022年 11月30日	12,800	连带责任担保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甘肃驰奈	2022年 03月05日	15,000	2022年 06月24日	7,5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内止。	否	否
大同驰奈	2022年 03月05日	9,000	2022年 04月24日	8,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单笔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恒华佳业	2022年 03月05日	6,000	2022年 05月13日	2,300	质押	恒华佳业 80% 股权	-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清偿完毕后,质权才消	否	否

								灭		
济南十方	2022年03月05日	1,000	2022年04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受信任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济南十方	2023年02月16日	1,000	2023年04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任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青岛十方	2022年03月05日	1,000	2022年04月26日	800	连带责任担保	-	-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任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天津方碧	2022年03月05日	15,000	2022年11月28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债务履约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驰奈威德	2022年12月13日	24,059.92	2023年01月09日	24,059.92	连带责任担保	-	-	自驰奈威德依约应当分别向水工局、威德环境、中科威德清偿债务的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2年	否,截止2023年6月30日已清偿债务8408.52万元	否
天津奥能	2023年02月16日	10,000	2023年03月06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山高十方	2023年02月16日	30,500		0		-	-		是	否

天津德丰	2022年03月05日	2,000	2023年04月27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天津德丰	2023年02月16日	25,700	2023年04月27日	25,7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驰奈威德	2023年02月16日	23,700	2023年03月30日	12,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止	否	否
新城热力	2023年02月16日	8,000	2023年03月20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起算日起三年	否	否
新城热力	2023年02月16日	8,000	2023年04月25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否	否
山高十方	2023年04月20日	120,000	2023年05月29日	11,149	连带责任担保	-	-	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否
北清热力	2023年04月20日	40,000							否	
驰奈威德	2023年04月20日	14,700							否	
新城热力	2023年04月20日	14,000							否	
甘肃驰奈	2023年04月20日	6,000							否	

天津奥能	2023年04月20日	5,000	2023年06月28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大同驰奈	2023年04月20日	5,000							否	
湘潭双马	2023年04月20日	3,000							否	
青岛十方	2023年04月20日	1,000	2023年05月25日	800	连带责任担保	-	-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授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济南十方	2023年04月20日	1,000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08,6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06,708.9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17,559.92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19,900.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碧海	2022年03月05日	9,000	2022年11月21日	9,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主债务履约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单县同华	2022年03月05日	3,200	2022年07月26日	3,200	质押	单县同华100%股权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太原天润	2021年03月23日	24,800	2021年08月27日	18,000	连带责任担保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3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30,200

合计 (B3)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8,6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6,708.9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54,559.9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50,100.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1.06%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32,300.4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担保进展公告。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7 月 20 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决定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美亚丝绸进行注销, 2023 年 1 月 19 日已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0)。

2023 年 3 月 3 日,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以自有资金向驰奈威德增资 16,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 驰奈威德注册资本由 5,5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21,5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9)。

2023 年 3 月 23 日, 公司下属公司新城热力收到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供热补贴 3,76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2)。

2023 年 6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山东方福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对菏泽同华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 菏泽同华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5,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8,651,617.00	19.50%	0	0	0	-2,613,774.00	-2,613,774.00	66,037,843.00	18.7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7,111,617.00	19.07%	0	0	0	-1,073,774.00	-1,073,774.00	66,037,843.00	18.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3,551,400.00	6.69%	0	0	0	9,874,934.00	9,874,934.00	33,426,334.00	9.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154,847.00	8.00%	0	0	0	-10,948,708.00	-10,948,708.00	17,206,139.00	4.89%
4、外资持股	1,540,000.00	0.44%	0	0	0	-1,540,000.00	-1,540,00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540,000.00	0.44%	0	0	0	-1,540,000.00	-1,540,00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3,342,488.00	80.50%	0	0	0	2,613,774.00	2,613,774.00	285,956,262.00	81.24%
1、人民币普通股	283,342,488.00	80.50%	0	0	0	2,613,774.00	2,613,774.00	285,956,262.00	81.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51,994,105	100.00%	0	0	0	0	0	351,994,10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12,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3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因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 公司拟对 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133,42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手续。

(2)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2 名激励对象与公司终止劳动关系、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1 名激励对象与公司终止劳动关系。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578,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3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因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及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 公司拟对 15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5,087,2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手续。

(3)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023 年 5 月 29 日, 公司完成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涉及的股份上市流通手续, 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 名, 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1,546 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本次解除限售完成后, 本次解除限售完成后, 股权激励限售股由 19,226,970 股变更为 18,925,424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4) 高管锁定股份解锁

2023 年的第一个交易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2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公司股份为基数, 按 25% 计算其 2023 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同时, 对该人员所持的在 2023 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高管锁定股由 5,780,943 股变更为 3,468,715 股。

综上, 公司的限售条件流通股由 68,651,617 股变更为 66,037,843 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由 283,342,488 股变更为 285,956,262 股。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更, 仍为 351,994,10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会议, 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 会议同意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12,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 2022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1 月 14 日分别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会议, 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

票的议案》，公司因第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对 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133,42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分别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关于第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2 名激励对象与公司终止劳动关系、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1 名激励对象与公司终止劳动关系，会议同意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578,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 2022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1 月 14 日分别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因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及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 15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5,087,2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详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分别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 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1,546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办理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办理完成后原激励对象不再持有公司授予的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办理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办理完成后原激励对象不再持有公司授予的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3）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办理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宜，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1,546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股本变动前	股本变动后
总股本	350,304,105.00	478,916,761.00
202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25	0.18
2022 年度稀释每股收益	0.24	0.17
2022 年度每股净资产	4	2.86
2023 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9
2023 半年度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9
2023 半年度每股净资产	4.27	3.05

注：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7 月 12 日。上述股本变动后总股本为转增后股数。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551,400	0	0	23,551,400	定向增发限售	2023 年 9 月 3 日，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23,551,400 股。
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4,392,522	0	0	14,392,522	定向增发限售	2023 年 9 月 3 日，可解除限售数量 14,392,522 股。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9,874,934.00	9,874,934.00	股权激励回购专户限售	2023 年 7 月 5 日完成注销
甘海南	6,419,875	0	0	6,419,875	定向增发限售 3,434,585 股及高管锁定 2,985,290 股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三期解除限售日为 2023 年 7 月 28 日，达到业绩考核指标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3,434,585 股。
匡志伟	2,873,500	385,000	-1,250,200	1,238,300	股权激励限售及高管锁定	因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的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已回购其获授尚未解锁的股份 1,250,200 股，剩余未解锁股份按解锁计划进行。

谢欣	2,100,125	275,000	-1,096,200	728,925	股权激励限售及高管锁定	因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的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已回购其获授尚未解锁的股份 1,096,200 股，剩余未解锁股份按解锁计划进行。
吴延平	1,780,000	196,000	-700,000	884,000	股权激励限售及高管锁定	因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的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已回购其获授尚未解锁的股份 700,000 股，剩余未解锁股份按解锁计划进行。
王凯军	1,701,728	1,589,728	-112,000	0	股权激励限售及高管锁定	其离职后高管锁定股 1,589,728 股锁定期届满解锁；公司已回购其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12,000 股。
权建宏	1,540,000	0	-1,540,000	0	股权激励限售	其离职后，公司已回购其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540,000 股。
其他限售股股东	14,292,467	168,046	-5,176,534	8,947,887	1、定向增发限售；2、股权激励限售；3、高管锁定	根据各股东股份锁定承诺或解锁计划进行。
合计	68,651,617	2,613,774	0	66,037,84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9%	55,239,000.00	0	23,551,400.00	31,687,600.00	质押	23,551,400

南充临江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17%	21,711,837.00	0	0	21,711,837.00		
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4.09%	14,392,522.00	0	14,392,522.00	0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10,901,157.00	0	0	10,901,157.00		
甘海南	境内自然人	1.82%	6,419,934.00	-2,139,900.00	6,419,875.00	59		
井冈山江瀚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5,561,249.00	-431,900.00	0	5,561,249.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	4,093,860.00	19,100.00	0	4,093,860.00		
#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闻勤顺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3,962,760.00	1,323,380.00	0	3,962,760.00		
方灿荣	境内自然人	0.85%	2,990,080.00	50,000.00	0	2,990,080.00		
#蔡鉴灿	境内自然人	0.85%	2,989,200.00	0	0	2,989,2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与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1)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有9,874,934股,系公司股权激励人员离职及业绩未达标需回购注销所致。上述回购专户股票公司已于2023年7月5日回购注销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6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	31,687,600.00					人民币普	31,687,600.	

有限公司		普通股	00
南充临江产业发展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1,711,837.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21,711,837. 00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01,157.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10,901,157. 00
井冈山江瀚戊辰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61,249.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5,561,249.0 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93,860.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4,093,860.0 0
#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 闻勤顺为 1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3,962,760.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3,962,760.0 0
方灿荣	2,990,080.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2,990,080.0 0
#蔡鉴灿	2,989,200.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2,989,200.0 0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一敦和云栖 3 号平衡配 置私募基金	2,946,401.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2,946,401.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华商新趋势优选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2,874,800.00	人民币普 普通股	2,874,8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 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 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 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与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 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闻勤顺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蔡鉴灿分别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962,760 股和 2,027,200 股。		

注：上述信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填报。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 数（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 数（股）	期初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本期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期末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匡志伟	董事长	离任	3,318,000 .00	0	0	2,067,800 .00	2,251,200 .00	0	1,001,000 .00
谢欣	董事、总 裁	现任	2,433,500 .00	0	0	1,337,300 .00	1,811,200 .00	0	715,000.0 0
甘海南	董事、副 总裁	现任	8,559,834 .00	0	2,139,900 .00	6,419,934 .00	0	0	0
吴延平	副总裁	现任	1,920,000 .00	0	0	1,220,000 .00	1,780,000 .00	0	884,000.0 0

谢丽娟	财务总监	现任	120,000.0 0	0	0	78,000.00	120,000.0 0	0	78,000.00
宋玉飞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300,000 .00	0	0	719,700.0 0	742,800.0 0	0	162,500.0 0
合计	--	--	17,651,33 4.00	0	2,139,900 .00	11,842,73 4.00	6,705,200 .00	0	2,840,500 .00

注：匡志伟先生已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辞去公司职务。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835,432.92	196,099,967.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304,888.12	254,234,921.98
应收账款	247,254,668.96	262,918,834.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7,612,713.56	81,468,056.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250,974.45	166,131,02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5,785,756.91	163,541,998.45
合同资产	41,174,999.19	66,301,497.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8,779,007.86	75,669,608.30
流动资产合计	1,211,998,441.97	1,266,365,908.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012,347.98	9,323,300.46
长期股权投资	94,576,019.82	91,548,310.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428,489.43	60,428,489.43
固定资产	617,275,007.97	636,809,729.88
在建工程	469,356,227.73	417,801,032.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099,923.87	27,820,692.84
无形资产	2,285,337,635.50	2,201,204,858.12
开发支出	6,161,268.92	6,895,136.96
商誉	590,865,089.50	590,865,089.50
长期待摊费用	64,414,816.15	72,619,23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73,873.55	46,012,27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527,170.17	155,236,345.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8,927,870.59	4,316,564,496.06
资产总计	5,700,926,312.56	5,582,930,404.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9,090,829.08	258,021,680.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0,314,343.02	235,700,559.9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46,600.00	
应付账款	390,287,492.03	505,906,784.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224,272.95	102,123,586.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48,830.22	36,370,210.67
应交税费	23,308,549.19	58,820,471.23
其他应付款	576,687,774.57	897,332,228.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34,092.26	1,201,116.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5,074,440.91	308,356,010.33
其他流动负债	4,513,018.21	1,359,048.17
流动负债合计	2,411,196,150.18	2,403,990,580.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65,038,945.53	665,661,709.4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14,883.91	13,307,336.01
长期应付款	849,398,286.33	846,206,030.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131,102.42	33,879,596.23
递延收益	46,544,998.95	44,009,702.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073,053.87	96,451,260.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1,401,271.01	1,699,515,635.99
负债合计	4,202,597,421.19	4,103,506,216.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8,916,761.00	350,304,1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5,469,452.31	1,210,745,025.82
减：库存股	71,290,726.00	130,089,641.00
其他综合收益	-8,764.48	
专项储备	99,488.28	18,040.40
盈余公积	45,510,007.05	45,510,007.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69,863.13	-75,378,60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2,026,355.03	1,401,108,933.09
少数股东权益	36,302,536.34	78,315,255.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8,328,891.37	1,479,424,188.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00,926,312.56	5,582,930,404.63

法定代表人：谢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汝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375,338.51	96,438,76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993,274.20	94,981,239.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2,652,258.55	183,380,502.15
其他应收款	1,261,907,401.59	1,335,248,660.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1,350,000.00	61,350,000.00
存货	4,121,417.21	3,306,084.44
合同资产	128,429,025.74	137,458,037.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1,627.25	991,677.90
流动资产合计	1,641,060,343.05	1,851,804,967.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96,336.29	1,560,597.91
长期股权投资	1,212,743,483.18	1,079,288,252.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9,875,389.43	59,875,389.43
固定资产	1,515,581.98	897,884.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6,450.40	949,280.35
无形资产	102,475.42	106,417.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90,994.49	2,839,957.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0,142.19	4,494,13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2,580,853.38	1,150,011,915.58
资产总计	2,923,641,196.43	3,001,816,88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89,736.19	110,105,847.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004,903.37	47,457,403.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114,126.95	8,270,463.76
应付职工薪酬	4,056,216.29	8,534,988.62

应交税费	7,011,584.73	10,448,077.89
其他应付款	651,988,041.42	796,106,512.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01,116.32	1,201,116.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088,058.62	29,394,139.07
其他流动负债	1,054,836.50	1,061,555.27
流动负债合计	1,092,407,504.07	1,011,378,98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471,564.56	206,460,090.4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655.06	225,585.30
长期应付款	104,414,996.75	123,804,279.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523.09	1,993,325.5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925.00	177,92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149,664.46	332,661,205.32
负债合计	1,232,557,168.53	1,344,040,192.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8,916,761.00	350,304,1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5,248,832.31	1,210,524,405.82
减：库存股	71,290,726.00	130,089,641.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510,007.05	45,510,007.05
未分配利润	222,699,153.54	181,527,813.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1,084,027.90	1,657,776,69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23,641,196.43	3,001,816,882.7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25,804,358.32	735,291,511.10
其中：营业收入	1,125,804,358.32	735,291,511.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0,017,346.93	643,150,827.06

其中：营业成本	910,353,348.12	530,648,013.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20,767.50	2,991,603.39
销售费用	3,097,837.70	2,917,702.68
管理费用	50,628,810.25	75,962,868.77
研发费用	4,681,050.40	4,463,647.44
财务费用	85,135,532.96	26,166,991.57
其中：利息费用	77,520,152.24	28,056,490.43
利息收入	938,361.69	1,454,724.24
加：其他收益	12,873,986.10	3,487,757.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6,940.88	2,509,36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7,708.88	1,496,118.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3,783.12	-13,464.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64,533.21	-1,981,158.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5,381.97	-3,260,419.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800.72	24,87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109,439.35	92,907,640.18
加：营业外收入	1,420,167.91	605,833.98
减：营业外支出	1,196,735.00	717,347.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332,872.26	92,796,126.50
减：所得税费用	30,241,188.57	17,991,159.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91,683.69	74,804,967.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91,683.69	74,804,967.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80,703.31	71,409,941.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9,019.62	3,395,025.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4.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4.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64.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64.4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082,919.21	74,804,967.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571,938.83	71,409,941.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9,019.62	3,395,025.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谢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汝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85,663,261.82	81,293,578.10
减：营业成本	58,571,543.86	40,550,932.88
税金及附加	747,465.05	588,478.07
销售费用	872,354.82	257,445.29
管理费用	12,081,307.19	32,777,105.0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057,307.60	-16,984,141.44
其中：利息费用	18,884,541.74	5,242,196.07
利息收入	35,028,561.04	22,510,333.40

加：其他收益	112,535.67	91,668.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13,540.81	1,459,279.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7,708.88	1,459,279.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265.72	83,734,050.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7,259.10	169,874.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5.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67,063.89	109,558,631.16
加：营业外收入	38,575.73	14,123.00
减：营业外支出	752,538.63	5,5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053,100.99	109,567,254.16
减：所得税费用	6,881,760.74	9,257,525.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1,340.25	100,309,728.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1,340.25	100,309,728.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171,340.25	100,309,728.9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899,325.01	543,685,579.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662,840.90	3,268,436.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1,925.04	18,834,94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2,914,090.95	565,788,95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5,435,694.95	546,282,318.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864,346.82	74,009,115.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593,389.74	50,849,62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31,357.98	38,845,35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224,789.49	709,986,41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89,301.46	-144,197,45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332.00	44,7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187.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51,519.55	44,7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653,686.69	146,127,892.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00,000.00	71,510,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4,694,395.21	287,671,924.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9,264.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448,081.90	511,999,58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96,562.35	-511,954,825.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749,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8,265,603.67	371,890,349.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3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265,603.67	849,639,449.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494,157.76	184,887,554.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98,258.01	20,665,683.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256,544.90	157,472,24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748,960.67	363,025,48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16,643.00	486,613,96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12.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102,469.26	-169,538,318.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964,558.09	313,465,756.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067,027.35	143,927,438.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005,409.79	57,046,106.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0.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4,679,974.88	1,161,140,28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7,686,125.33	1,218,186,38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02,562.88	72,549,032.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93,096.53	15,921,175.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72,505.52	17,772,78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7,065,199.57	1,119,364,94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1,828,238.74	1,225,607,94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857,886.59	-7,421,551.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7,976.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55,976.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33,553.50	25,946,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300,000.00	85,49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00,000.00	247,719,581.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633,553.50	359,158,28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77,576.52	-359,158,281.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1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380,000.00	61,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80,000.00	282,8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7,753.79	717,483.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65,983.59	1,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23,737.38	32,667,48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43,737.38	250,212,51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63,427.31	-116,367,316.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38,765.82	210,452,887.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75,338.51	94,085,571.0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304,105.00				1,210,745,025.82	130,089,641.00		18,040.40	45,510,007.05		-75,378,604.18		1,401,108,933.09	78,315,255.48	1,479,424,18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304,105.00				1,210,745,025.82	130,089,641.00		18,040.40	45,510,007.05		-75,378,604.18		1,401,108,933.09	78,315,255.48	1,479,424,188.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612,656.00				-195,275,573.51	-58,798,915.00	-8,764.48	81,447.88			68,708,741.05	60,917,421.94	-42,012,719.14	18,904,702.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64.48				40,580,703.31	40,571,938.83	-3,489,019.62	37,082,919.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20,704.00				-58,442,213.51	-58,798,915.00					28,128,037.74	20,264,035.23	-38,523,699.52	-18,259,664.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90,000.00	-7,8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9,548,352.31							-9,548,352.31	128,041.74	-9,420,310.57

的金额														
4. 其他	-8,220,704.00			-48,893,861.20	-58,798,915.00					28,128,037.74		29,812,387.54	-30,761,741.26	-949,353.7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6,833,360.00			-136,833,36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6,833,360.00			-136,833,36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1,447.88					81,447.88		81,447.88
1. 本期提取							107,984.56					107,984.56		107,984.56
2. 本期使							26,536.68					26,536.68		26,536.68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8,916,761.00				1,015,469,452.31	71,290,726.00	-8,764.48	99,488.28	45,510,007.05		-6,669,863.13	1,462,026,355.03	36,302,536.34	1,498,328,891.3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224,361.00				1,193,818,619.25	33,988,778.00		1,704,598.52	25,340,250.02		-140,184,311.28	1,286,914,739.51	31,399,045.43	1,318,313,78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224,361.00			1,193,818,619.25	33,988,778.00	1,704,598.52	25,340,250.02	-140,184,311.28	1,286,914,739.51	31,399,045.43	1,318,313,784.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689,744.00			17,211,068.44	84,361,263.00	-1,407,718.29		71,409,941.71	111,541,772.86	29,980,026.91	141,521,799.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409,941.71	71,409,941.71	3,395,025.46	74,804,967.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			116,489,822.34	84,361,263.00				41,128,559.34	27,457,609.82	68,586,169.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457,609.82	27,457,609.82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000,000.00			116,489,822.34	84,361,263.00							41,128,559.34		41,128,559.3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	99,689,744.00			-99,689,744.00										

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9,689,744.00				-99,689,74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备							-1,407,718.29					-1,407,718.29	-21,618.27	-1,429,336.56
1. 本期提取							390,614.09					390,614.09	111,610.80	502,224.89
2. 本期使用							1,798,332.38					1,798,332.38	133,229.07	1,931,561.45
(六) 其他					410,990.10							410,990.10	-850,990.10	-440,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348,914,105.00				1,211,029,687.69	118,350,041.00	296,880.23	25,340,250.02		-68,774,369.57		1,398,456,512.37	61,379,072.34	1,459,835,584.7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304,105.00				1,210,524,405.82	130,089,641.00			45,510,007.05	181,527,813.29		1,657,776,69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350,304,105.00				1,210,524,405.82	130,089,641.00			45,510,007.05	181,527,813.29		1,657,776,690.16

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612,656.00				-195,275,573.51	-58,798,915.00				41,171,340.25		33,307,337.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171,340.25		41,171,340.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20,704.00				-58,442,213.51	-58,798,915.00						-7,864,002.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548,352.31							-9,548,352.31
4. 其他	-8,220,704.00				-48,893,861.20	-58,798,915.00						1,684,349.8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6,833,360.00				-136,833,36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6,833,360.00				-136,833,36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916,761.00				1,015,248,832.31	71,290,726.00			45,510,007.05	222,699,153.54		1,691,084,027.9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224,361.00				1,193,703,118.35	33,988,778.00			25,340,250.02	-202,740,234.59		1,222,538,71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224,361.00				1,193,703,118.35	33,988,778.00			25,340,250.02	-202,740,234.59		1,222,538,71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689,744.00				16,800,078.34	84,361,263.00				100,309,728.94		141,438,288.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309,728.94		100,309,728.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				116,489,822.34	84,361,263.00						41,128,559.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000,000.00				116,489,822.34	84,361,263.00						41,128,559.3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9,689,744.00				-99,689,74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9,689,744.00				-99,689,74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8,914,105.00				1,210,503,196.69	118,350,041.00			25,340,250.02	-102,430,505.65		1,363,977,005.0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公司或本公司），于 1988 年 1 月由四川省南充绸厂划出部分资产改制成立，于 1998 年 3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在深交所挂牌上市。

2006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公司股本总额由 10,136.10 万元变更为 12,773.09 万元。

2019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向 16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1,178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认购款缴纳阶段，6 名激励对象因资金筹集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16 万股，本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实际为 10 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为 762 万股。2020 年 1 月 7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62 万股上市，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5,350,893 股。

2020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甘海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2 号），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控十方 86.34%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9,000 万元。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司向甘海南等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 27,771,636 股上市，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163,122,529 股。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向北控光伏、禹泽基金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 27,102,802 股上市，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190,225,331 股。

2020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期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6.54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0 年 10 月 29 日，预留限制性股票共计 86.54 万股上市，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1,090,731 股。

2021 年 6 月 16 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6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7,327,219 股新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51,823,630 股已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相关事宜，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242,914,361 股。

2021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不符合股权激励资格的 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269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40,224,361 股。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29 名激励对象共认购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 9,000,000 股。2022 年 3 月 24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000,000 股上市，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49,224,361 股。

2022 年 3 月 31 日，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股份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公司总股本由 249,224,361 股变更为 348,914,105 股。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关于向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40 名激励对象共认购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 3,080,000 股。2022 年 7 月 21 日，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080,000 股上市，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51,994,105 股。

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不符合股权激励资格的 4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69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50,304,105 股。

2023 年 5 月 15 日，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股份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公司总股本由 342,083,401 股变更为 478,916,761 股，截止报告披露日尚未办理工商变更。

截止本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478,916,761 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 9 号仁和春天花园 8 号楼 12 层 4 号，法定代表人：匡志伟。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货物进出口；建筑劳务分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供暖服务；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合同能源管理；电气机械设备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制造；技术进出口；财务咨询；咨询策划服务；汽车新车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市政设施管理；生物质燃料加工；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肥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2、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为本公司和 8 家子公司和 33 家孙公司，比上年合并范围新增 2 家孙公司，转让 1 家子公司、2 家孙公司，注销 1 家子公司、1 孙公司，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中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消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

东损益”之间分配抵消。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消。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10.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10.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10.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 租赁应收款；
-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经过测试，上述应收票据组合 1 以及应收账款组合 2 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10.7 中 2) 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出口退税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除组合 1/2 以外的应收款	根据账龄计提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三阶段模型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 长期应收款减值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情形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则按照 3.10.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0.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10.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应收票据

11.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12.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10、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5.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商品、产成品、项目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15.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发出商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15.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5.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详见 10、金融工具。

17、合同成本

17.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17.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7.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8.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21.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10、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22.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2.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22.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2.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消，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2.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22.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10、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10、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22.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22.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年	5%	2.38% 至 6.33%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3%-5%	4.75% 至 32.33%
供热管网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锅炉房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热力站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2%-5%	9.50% 至 32.67%
办公及其他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5%	9.50% 至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29.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9.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9.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商标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项目	摊销期	依据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限	预计可带来收益年限
专利技术、商标权、软件等	10 年	预计可带来收益年限
自主研发软件	5 年	预计可带来收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权证有效期限	预计可供使用年限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老旧供热管网改造、二次投入集气井，办公室装修费、运营收益、大修费用等。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其中主要项目的摊销期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老旧管二次网	10 年

办公室装修	租赁合同约定期限与预计可使用年限孰短
运营收益	20 年
大修费用	实际收益期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4.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

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5、租赁负债

35.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35.1.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35.1.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

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35.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5.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6、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7、股份支付

37.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7.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7.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企业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39.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9.1.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9.1.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9.1.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环保装备与配套工程收入

1)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建造收入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合同约定，且作为主要责任人以自行建造或发包其他方的方式为政府方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完工的建造服务，根据已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和履约进度合理估计相关收入。项目建造完成后，按照下文相应的收入会计政策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2) 设备销售和服务收入

设备销售和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按时点确认收入。设备销售合同条款规定本公司不承担安装义务的，在购货方收到发出商品并验收签字后，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合同条款规定需由本公司安装、调试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安装、调试结束，购货方验收合格后，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服务收入根据合同内对各项技术服务内容价格的约定，在本公司提交相应服务成果并经委托方确认时确认相应技术服务收入。

成套设备销售和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餐厨无害化处理、垃圾填埋气处理

1) 垃圾收运和处置收入

公司根据双方确认后的垃圾量及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收运和处置收入。

2) 天然气、电力等销售收入

天然气及电力根据双方确认的计量设备读取数确认收入。

(3) 工业级混合油及其他油脂类产品

国内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为现场交付客户时确认收入；国际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为商品发出、完成报关出口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时确认收入。

(4) 城市供热行业

1) 供暖收入

供热服务为公司与客户之间订立供热服务协议基础上，为客户提供供热服务，供热为一单项履约义务，无需在不同履约义务之间进行分摊，供热服务在供热季逐步提供，属于在一段时间内履约的义务。按照实际供热面积及政府批准的供热价格确认供热收入，并在供热期内按实际发生天数分摊计入营业收入。

公司开展的集中供热可以获得政府给予的供热补贴、锅炉房居民供热给予的燃料补贴，是政府为了保证民生，经济实质上是居民供热价格的组成部分，政府共同（政府实际补贴对象为居民）支付了实际采暖价格。此补贴直接与本公司实际居民供热面积相关，构成居民供热价格的组成部分，基于此公司将此部分供热补贴、燃料补贴计入营业收入。有关补助由政府采用预拨加清算的方式拨付，因补贴政策存在无法及时获取的指标（如供暖季平均温度），在供暖当期无法准确预计补助收入，因此对于预拨的补助部分根据预拨补助对应的服务期平均摊销计入各期损益，清算后收到的补助于政府依据补贴政策清算完成后实际收款时确认在收到当期。

2) 供热管网建设费收入

该收入为公司在用户入网时一次性收取的费用。取得入网费收入时，与客户签订合同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履行履约义务；合同未约定服务期限，但能合理确定服务期的，按该期限分摊确认收入；合同未约定服务期限，也无法对服务期限做出合理估计的，则应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分摊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40.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0.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42.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2.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42.2.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29 使用权资产”、“35 租赁负债”。

42.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2.2.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2.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42.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42.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42.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39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42.5.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10、金融工具”。

42.5.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2.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10、金融工具”。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计提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免税，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增值税及消费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8.25%，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及消费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及消费税额	2%
房产税		本公司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的 70% 计缴，税率为 1.2%；从租计征的按房产的租金收入计缴，税率为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太原天润	25%（注 6）
山东圆通	20%（注 2）
惠民大朴	20%（注 2）
南充奥盛	20%（注 2）
依水禾香	20%（注 2）
单县同华	15%（注 1、注 4、注 6）
百信固废	20%（注 2）
山高聚慧	15%（注 3）
国泰能源	15%（注 3）
百信环保	15%（注 3）
甘肃驰奈	15%（注 7、注 6）
保绿特	15%（注 7、注 6）
天津碧海	15%（注 4）
青岛十方	15%（注 4、注 6）
烟台十方	15%（注 4、注 6）
大同驰奈	15%（注 4、注 6）
稼禾香	免税（注 5）
源一技术	8.25%
双马渗滤液	20%（注 2）
菏泽同华	15%（注 4、注 6）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2.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40号）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规定，对垃圾处理劳务、生物油、工业级混合油、天然气及电力实行即征即退 70%、即征即退 100% 或者免征增值税的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为支持居民供热采暖，现将“三北”地区供热企业（以下称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如下：

a)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称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本条所称供暖期，是指当年下半年供暖开始至次年上半年供暖结束的期间。

b)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向居民供热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供热企业其他厂房及土地，应当按照规定征收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供暖期结束。报告期内，新城热力享受该优惠。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10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山高聚慧享受该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 号）第一条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是指直接从事植物的种植、收割和动物的饲养、捕捞的单位和个人销售的注释所列的自产农产品。报告期内，稼禾香享受该优惠。

2.2 企业所得税

注 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上列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优惠。

注 2：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上列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优惠。

注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上列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优惠。

注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2 年第 4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上列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优惠。

注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上列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优惠。

注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企业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报告期内，本公司上列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优惠。

注 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报告期内，本企业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优惠。

3、其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颁布的《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修订条例》)，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及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下同)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征税。源一技术应评税利润未超过 200 万港币。报告期内，源一技术适用的利得税率为 8.2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569.35	196,614.16
银行存款	275,025,858.00	152,138,643.93
其他货币资金	58,776,005.57	43,764,709.22
合计	333,835,432.92	196,099,967.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2,636.5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8,776,005.57	43,764,709.22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诉讼冻结	5,380,405.57	35,876,709.22
保函保证金	7,888,000.00	7,888,000.00
锁汇保证金	5,561,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3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7,500,000.00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2,446,600.00	
合计	58,776,005.57	43,764,709.22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8,150.00
信用证	119,304,888.12	254,036,771.98
合计	119,304,888.12	254,234,921.9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9,304,888.12	100.00%			119,304,888.12	254,234,921.98	100.00%			254,234,921.98
其中：										
组合 1	119,304,888.12	100.00%			119,304,888.12	254,234,921.98	100.00%			254,234,921.98
合计	119,304,888.12	100.00%			119,304,888.12	254,234,921.98	100.00%			254,234,921.9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信用证	114,372,194.93
合计	114,372,194.93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0,984,411.23	100.00%	33,729,742.27	12.00%	247,254,668.96	289,304,522.37	100.00%	26,385,688.03	9.12%	262,918,834.3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280,984,411.23	100.00%	33,729,742.27	12.00%	247,254,668.96	289,304,522.37	100.00%	26,385,688.03	9.12%	262,918,834.34
合计	280,984,411.23	100.00%	33,729,742.27	12.00%	247,254,668.96	289,304,522.37	100.00%	26,385,688.03	9.12%	262,918,834.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3,729,742.2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0,065,646.68	2,743,455.40	1.83%
1-2年	79,228,502.86	5,579,351.09	7.04%
2-3年	26,100,257.52	6,065,723.72	23.24%
3-4年	15,721,724.25	9,487,408.38	60.35%
4-5年	1,205,978.03	1,191,501.79	98.80%
5年以上	8,662,301.89	8,662,301.89	100.00%
合计	280,984,411.23	33,729,742.27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0,065,646.68
1 至 2 年	79,228,502.86
2 至 3 年	26,100,257.52
3 年以上	25,590,004.17
3 至 4 年	15,721,724.25
4 至 5 年	1,205,978.03
5 年以上	8,662,301.89
合计	280,984,411.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26,385,688.03	7,348,654.24			-4,600.00	33,729,742.27
合计	26,385,688.03	7,348,654.24			-4,600.00	33,729,742.2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滨海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66,234,138.01	23.57%	2,727,429.11
济南市城市管理局	31,412,429.30	11.18%	1,173,471.03
太原市城乡管理局	21,285,928.97	7.58%	560,167.12
银川市市政管理局	21,139,469.60	7.52%	546,884.16
菏泽市城市管理局	19,587,025.74	6.97%	3,946,265.14
合计	159,658,991.62	56.82%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085,424.04	74.78%	57,933,676.92	71.11%
1 至 2 年	6,947,236.64	12.06%	11,762,318.55	14.44%
2 至 3 年	6,875,510.29	11.93%	11,067,518.04	13.59%

3 年以上	704,542.59	1.23%	704,542.59	0.86%
合计	57,612,713.56		81,468,056.1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
大连力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627,556.35	1 年以内	11.50%
四川港航汇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845,174.96	1 年以内	6.67%
山东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287,643.76	1 年以内	3.9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石油分公司	1,536,165.86	1 年以内	2.67%
北京宜升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75,982.50	1 年以内	2.21%
合计	15,572,523.43	—	27.03%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8,250,974.45	166,131,024.13
合计	108,250,974.45	166,131,024.13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8,951,802.52	36,288,586.33
代垫款	1,250,139.85	951,496.62
备用金	2,034,462.17	1,977,250.37
往来款	34,480,003.25	37,763,770.99
股权款	12,268,000.00	12,968,000.00
出口退税	64,678,386.96	111,936,877.66
其他	7,673.55	545,153.67
合计	143,670,468.30	202,431,135.6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33,719.14	6,641,130.79	25,525,261.58	36,300,111.5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15,878.97			715,878.97
其他变动	-2,647.63		-1,593,849.00	-1,596,496.63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846,950.48	6,641,130.79	23,931,412.58	35,419,493.85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4,092,589.33
1 至 2 年	14,795,302.13
2 至 3 年	3,664,112.64
3 年以上	31,118,464.20
3 至 4 年	2,437,443.41
4 至 5 年	1,807,855.00
5 年以上	26,873,165.79
合计	143,670,468.3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36,300,111.51	715,878.97			-1,596,496.63	35,419,493.85
合计	36,300,111.51	715,878.97			-1,596,496.63	35,419,493.8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出口退税	59,018,210.07	1 年以内	41.08%	
天津市滨海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0	1-2 年	6.96%	1,000,000.00
深圳市新中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款	12,268,000.00	1 年以内	8.54%	613,400.00
国家税务总局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出口退税	5,660,176.89	1 年以内	3.94%	
兰州能投驰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27,731.71	5 年以内	3.64%	5,227,731.71
合计		92,174,118.67		64.16%	6,841,131.7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10,366.80		4,010,366.80	5,890,052.90		5,890,052.90
在产品	22,827,887.26	10,630,828.70	12,197,058.56	21,264,209.10	4,303,802.94	16,960,406.16
库存商品	56,895,487.96		56,895,487.96	72,591,812.90	2,903,533.03	69,688,279.87
周转材料	2,356,568.79		2,356,568.79	2,475,120.11		2,475,120.11
合同履约 成本	70,326,274.80		70,326,274.80	68,528,139.41		68,528,139.41
合计	156,416,585.61	10,630,828.70	145,785,756.91	170,749,334.42	7,207,335.97	163,541,998.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4,303,802.94	6,327,025.76				10,630,828.70
库存商品	2,903,533.03	-2,903,533.03				
合计	7,207,335.97	3,423,492.73				10,630,828.70

7、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345,560.87	817,278.04	15,528,282.83	33,512,579.40	1,675,628.97	31,836,950.43
1-2 年	28,496,350.70	2,849,634.34	25,646,716.36	38,293,941.70	3,829,394.17	34,464,547.53
合计	44,841,911.57	3,666,912.38	41,174,999.19	71,806,521.10	5,505,023.14	66,301,497.9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5,505,023.14	-1,838,110.76				3,666,912.38
合计	5,505,023.14	-1,838,110.76				3,666,912.38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1,838,110.76			

合计	-1,838,110.76		
----	---------------	--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505,907.64	1,299,029.28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117,897,950.46	74,370,579.02
未申报出口退税	38,421,846.41	
待摊费用	1,953,303.35	
合计	158,779,007.86	75,669,608.30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012,347.98		9,012,347.98	9,323,300.46		9,323,300.46	4.65%-4.9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837,652.42		1,837,652.42	2,026,699.94		2,026,699.94	
合计	9,012,347.98		9,012,347.98	9,323,300.46		9,323,300.46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聚能东方	55,810.94			-5,300.17						50,510.77	
福州清禹	91,492,500.00			3,033,009.05						94,525,509.05	
小计	91,548,310.94			3,027,708.88						94,576,019.82	
合计	91,548,310.94			3,027,708.88						94,576,019.82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金跃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	------------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57,756,427.04	2,672,062.39		60,428,489.43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57,756,427.04	2,672,062.39		60,428,489.43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17,275,007.97	636,809,729.88
合计	617,275,007.97	636,809,729.8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供热管网	锅炉房	热力站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420,804.11	419,101,827.63	193,926,627.08	38,560,868.36	104,498,509.47	71,641,630.05	29,343,475.02	1,031,493,741.72
2.本期增加 金额	-3,904,816.02	9,935,230.68	2,347,663.11			13,573,764.31	1,141,937.47	23,093,779.55
(1) 购 置	66,243.05	1,481,315.34				13,573,764.31	843,478.35	15,964,801.05
(2) 在 建工程转入		955,596.92	2,347,663.11				96,199.61	3,399,459.64
(3) 企 业合并增加	239,402.65	3,288,694.31					201,421.90	3,729,518.86
(4) 固定资 产明细重分类	-4,210,461.72	4,209,624.11					837.61	
3.本期减少 金额	959,556.89	519,847.32		320,512.82		2,142,235.46	349,696.93	4,291,849.42
(1) 处 置或报废	959,556.89	519,847.32		320,512.82		2,142,235.46	337,135.39	4,279,287.88
(2) 企业合 并减少							12,561.54	12,561.54
4.期末余额	169,556,431.20	428,517,210.99	196,274,290.19	38,240,355.54	104,498,509.47	83,073,158.90	30,135,715.56	1,050,295,671.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1,777,092.93	160,607,579.04	62,778,888.02	9,962,141.33	54,370,926.77	35,718,184.02	18,301,164.79	393,515,976.90

2.本期增加 金额	4,394,331.43	21,661,453.87	3,959,183.21	1,630,533.65	4,303,218.99	3,799,165.81	1,973,358.05	41,721,245.01
(1) 计 提	5,233,567.53	19,128,707.71	3,959,183.21	1,630,533.65	4,303,218.99	3,799,165.81	1,837,716.99	39,892,093.89
(2) 企业合并增 加	20,200.68	1,674,105.11					134,845.33	1,829,151.12
(3) 固定资产明 细重分类	-859,436.78	858,641.05					795.73	
3.本期减少 金额	642,476.95	284,848.50		192,531.36		1,929,585.30	335,150.86	3,384,592.97
(1) 处 置或报废	642,476.95	284,848.50		192,531.36		1,929,585.30	323,217.40	3,372,659.51
(2) 企业合并减 少							11,933.46	11,933.46
4.期末余额	55,528,947.41	181,984,184.41	66,738,071.23	11,400,143.62	58,674,145.76	37,587,764.53	19,939,371.98	431,852,628.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22,278.50	839,307.25				5,421.90	1,027.29	1,168,034.94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22,278.50	839,307.25				5,421.90	1,027.29	1,168,034.9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13,705,205.29	245,693,719.33	129,536,218.96	26,840,211.92	45,824,363.71	45,479,972.47	10,195,316.29	617,275,007.97
2.期初账面 价值	122,321,432.68	257,654,941.34	131,147,739.06	28,598,727.03	50,127,582.70	35,918,024.13	11,041,282.94	636,809,729.8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700,082.39	932,063.28	322,278.50	1,445,740.61	闲置
机器设备	48,430,623.53	21,955,215.68	839,307.25	25,636,100.60	闲置
运输工具	108,438.00	103,016.10	5,421.90		闲置
办公及电子设备	244,932.87	233,355.58	1,027.29	10,550.00	闲置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69,356,227.73	417,801,032.78
合计	469,356,227.73	417,801,032.7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热工程	10,794,821.81		10,794,821.81	9,657,625.76		9,657,625.76
餐厨工程	458,561,405.92		458,561,405.92	408,143,407.02		408,143,407.02
合计	469,356,227.73		469,356,227.73	417,801,032.78		417,801,032.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武汉市汉口西部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	19,998,100.00	15,734,895.13	1,498,661.00			17,233,556.13	86.18%	86.18%				其他
天津市滨海新区有机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650,000,000.00	354,347,106.20	66,688,237.66	761,273.65	3,775,588.58	416,498,481.63	64.77%	64.77%				其他
烟台污水技改工程	16,700,000.00	2,220,685.52	1,284,717.12			3,505,402.64	20.99%	20.99%				其他
石家庄餐厨垃圾处置项目二期	215,335,200.00	4,625,714.49	2,391,213.11			7,016,927.60	3.06%	3.06%				其他
合计	902,033,300.00	376,928,401.34	71,862,828.89	761,273.65	3,775,588.58	444,254,368.00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运输工具	仓储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22,352.66	11,555,434.90	914,442.54	21,595,203.67		40,487,433.77
2.本期增加金额	2,451,799.19				44,572,541.90	47,024,341.09
（1）新增租赁	2,451,799.19				44,572,541.90	47,024,341.09
3.本期减少金额	3,042,615.93		914,442.54			3,957,058.47
（1）处置	2,659,911.33					2,659,911.33
（2）租赁到期减少	382,704.60		914,442.54			1,297,147.14
4.期末余额	5,831,535.92	11,555,434.90		21,595,203.67	44,572,541.90	83,554,716.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96,274.94	3,043,054.57	228,610.50	5,398,800.92		12,666,740.93
2.本期增加金额	1,069,697.28	842,659.92	45,722.10	5,398,800.90	928,594.63	8,285,474.83
（1）计提	1,069,697.28	842,659.92	45,722.10	5,398,800.90	928,594.63	8,285,474.83
3.本期减少金额	2,223,090.64		274,332.60			2,497,423.24
（1）处置	1,840,386.04					1,840,386.04
（2）租赁到期减少	382,704.60		274,332.60			657,037.20
4.期末余额	2,842,881.58	3,885,714.49		10,797,601.82	928,594.63	18,454,792.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88,654.34	7,669,720.41		10,797,601.85	43,643,947.27	65,099,923.87
2.期初账面价值	2,426,077.72	8,512,380.33	685,832.04	16,196,402.75		27,820,692.84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在建	商标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118,167.77	79,468,000.54		2,044,528,944.08	398,138,254.57	68,603.77	6,930,114.67	2,608,252,085.40
2.本期增加金额				294,127,190.91	21,605,319.93	5,512.00	9,400,542.75	325,138,565.59
(1) 购置				81,292,105.43	21,605,319.93	5,512.00	982,275.93	103,885,213.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20,313,519.13			8,418,266.82	28,731,785.95
(5) PPP 项目完工转入				192,521,566.35				192,521,566.35
3.本期减少金额				424,056.00	192,521,566.35	12,000.00	31,858.41	192,989,480.76
(1) 处置				76,556.00		12,000.00		88,556.00
(2) 出售子公司							31,858.41	31,858.41
(3) PPP 项目完工转出					192,521,566.35			192,521,566.35
(4) 其他				347,500.00				347,500.00
4.期末余额	79,118,167.77	79,468,000.54		2,338,232,078.99	227,222,008.15	62,115.77	16,298,799.01	2,740,401,170.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346,213.98	61,367,998.45		335,552,237.07		57,911.61	2,722,866.17	407,047,227.28
2.本期增加 金额	839,955.59	1,550,904.75		43,663,672.41		3,444.33	2,041,686.37	48,099,663.45
(1) 计 提	839,955.59	1,550,904.75		43,663,672.41		3,444.33	2,041,686.37	48,099,663.45
3.本期减少 金额				76,556.00		6,800.00		83,356.00
(1) 处 置				76,556.00		6,800.00		83,356.00
4.期末余额	8,186,169.57	62,918,903.20		379,139,353.48		54,555.94	4,764,552.54	455,063,534.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70,931,998.20	16,549,097.34		1,959,092,725.51	227,222,008.15	7,559.83	11,534,246.47	2,285,337,635.50
2.期初账面 价值	71,771,953.79	18,100,002.09		1,708,976,707.01	398,138,254.57	10,692.16	4,207,248.50	2,201,204,858.12

1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D-POWER 工业物联网平台	83,283.96							83,283.96
OA 协同办公平台及基础平台	2,545,047.32						2,545,047.32	
财务管理数字化	2,171,698.75						2,171,698.75	
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的数字化工厂智能巡检系统	534,268.45							534,268.45
数智化餐厨垃圾处理厂升级改造	250,804.89							250,804.89
数字化工厂生产运营管理平台项目	883,885.46	4,142.02						888,027.48
数字化智慧收运系统	38,537.89	110,138.23						148,676.12
有机垃圾全生命周期资源化数字项目	387,610.24	867,225.68						1,254,835.92
生产运营管理系统二期		725,273.29						725,273.29
生产运营数据可视化分析管理系统		958,120.12						958,120.12
OpenDT 餐厨垃圾全流程溯源系统		2,353,380.53				1,035,401.84		1,317,978.69
零星项目		372,980.13				372,980.13		
合计	6,895,136.96	5,391,260.00				1,408,381.97	4,716,746.07	6,161,268.92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依水禾香	400,651.84					400,651.84
昌泰油脂	13,199,107.90					13,199,107.90
天津碧海	192,037,935.12					192,037,935.12
恒华佳业	18,973,245.77					18,973,245.77
新城热力	366,254,148.87					366,254,148.87
合计	590,865,089.50					590,865,089.5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将上述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含商誉）作为资产组，其构成未发生变化，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期末对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首先将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资产组（含商誉）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比较。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根据资产组五年期的财务预测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五年以后的稳定期现金流量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商誉所在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定资产组（包含商誉）发生减值。

1、新城热力

根据公司管理层分析，同时结合过去供热面积、供热单价、毛利率等指标，综合考虑评估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指标的变动影响来预计未来五年预测期内现金流量，超过五年预测期的现金流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的供热面积并维持 0% 的稳定增长率进行计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分别为 9.56%，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2、恒华佳业

根据公司管理层分析，同时参考历史收入数据和波动趋势，综合考虑评估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指标的变动影响来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超过五年预测期的现金流量按照 0% 的稳定增长率进行计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33%，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3、昌泰油脂

根据公司管理层分析，同时参考历史收入数据和波动趋势，综合考虑评估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指标的变动影响来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超过五年预测期的现金流量按照 0% 的稳定增长率进行计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1.43%，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4、天津碧海

根据公司管理层分析，同时参考历史收入数据和波动趋势，综合考虑评估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指标的变动影响来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超过五年预测期的现金流量按照 0% 的稳定增长率进行计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0.85%（天津碧海）和 10.19%（天津德丰），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测试，本年度商誉未发生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集气井	115,653.86		18,092.92		97,560.94
大修费用	3,243,648.28	941,247.97	288,433.54		3,896,462.71
运营收益	9,058,402.87		252,560.15	3,513,396.22	5,292,446.50
老旧二次管网	35,054,461.50		4,653,806.10		30,400,655.40
办公室装修	20,465,873.91	134,906.16	830,296.54		19,770,483.53
其他	4,681,196.24	1,261,737.63	985,726.80		4,957,207.07
合计	72,619,236.66	2,337,891.76	7,028,916.05	3,513,396.22	64,414,816.15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013,651.33	14,233,308.61	60,989,029.59	13,121,375.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1,599,646.56	17,899,911.64	68,087,326.83	17,021,831.71
可抵扣亏损	23,679,004.87	5,919,751.22	42,101,477.34	7,638,151.53
使用权资产差异	2,006,847.13	517,059.46	663,069.10	176,980.10
特许经营项目后续支出	13,144,796.39	2,656,054.80	13,143,896.39	2,794,147.33
股权激励	12,008,551.12	3,002,137.78	18,673,399.55	4,532,472.60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负债	4,613,783.12	1,153,445.78		
其他	18,414,837.33	4,192,204.26	4,848,757.20	727,313.58
合计	214,481,117.85	49,573,873.55	208,506,956.00	46,012,272.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2,182,407.32	88,045,601.83	376,475,995.45	90,423,808.74
固定资产摊销年限与税法差异	23,358,073.15	5,839,518.29	23,358,073.15	5,839,518.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51,735.00	187,933.75	751,735.00	187,933.75
合计	376,292,215.47	94,073,053.87	400,585,803.60	96,451,260.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债期末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债期初互抵金额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73,873.55		46,012,27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073,053.87		96,451,260.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9,351,796.20	180,111,688.75
资产减值准备	15,601,360.81	13,973,706.06
递延收益	362,120.74	384,995.80
使用权资产摊销差异	212,962.69	189,201.53
特许经营项目后续支出	8,472,289.75	8,486,852.86
股权激励	156,033.33	589,31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83,410,827.59	83,410,827.59
合计	357,567,391.11	287,146,592.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735,828.21	4,763,536.02	
2024 年	18,056,505.95	18,448,916.97	
2025 年	37,748,443.92	36,825,222.38	
2026 年	30,677,734.53	29,940,924.33	
2027 年	48,247,764.13	51,441,597.88	
2028 年	79,832,474.68		
2029 年	11,696,014.72	11,298,369.38	
2030 年	6,078,447.73	8,242,350.61	
2031 年	9,249,176.56	9,096,661.20	
2032 年	2,569,958.45	10,054,109.98	
2033 年	4,459,447.32		
合计	249,351,796.20	180,111,688.75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1,961,824.47		21,961,824.47	671,000.00		671,000.00
应收金宇房产及子公司往来款	237,976,173.29	83,410,827.59	154,565,345.70	237,976,173.29	83,410,827.59	154,565,345.70
合计	259,937,997.76	83,410,827.59	176,527,170.17	238,647,173.29	83,410,827.59	155,236,345.70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7,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321,819,908.45	147,744,460.5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计利息	270,920.63	277,219.61
合计	529,090,829.08	258,021,680.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类别	借款条件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7,329,908.45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山高十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佳灵路 53 号 3 楼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运河支行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无
中信银行北京酒仙桥支行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无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99,990,000.00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7,500,000.00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南辛支行	9,000,000.00	质押借款	定期存单质押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0	质押借款	信用证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南辛支行	9,000,000.00	质押借款	定期存单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南辛支行	9,000,000.00	质押借款	定期存单质押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无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运河支行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37,000,000.00	保证借款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528,819,908.45		

2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5,700,559.90	235,700,559.90
其中：		
股权收购或有对价	255,700,559.90	235,700,559.9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4,613,783.12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远期外汇合约	4,613,783.12	
合计	260,314,343.02	235,700,559.90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46,600.00	
合计	2,446,600.00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款	390,287,492.03	505,906,784.30
合计	390,287,492.03	505,906,784.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甘肃瑞泰设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59,527.02	尚未支付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936,000.00	尚未支付
江苏东邦机械有限公司	3,018,902.65	尚未支付
山东长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646,522.89	尚未支付
吉林省荣泽节能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301,982.88	尚未支付
合计	16,762,935.44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供暖费	15,096,377.35	95,313,411.83
购货款	13,127,895.60	6,810,174.59
合计	28,224,272.95	102,123,586.42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860,779.89	105,494,921.92	120,719,973.77	20,635,728.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5,645.52	9,824,929.00	9,721,257.60	489,316.92
三、辞退福利	123,785.26	1,776,586.29	1,776,586.29	123,785.26
合计	36,370,210.67	117,096,437.21	132,217,817.66	21,248,830.2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31,390.18	88,936,538.91	104,298,512.76	17,469,416.33
2、职工福利费	153,915.20	5,592,789.23	5,573,297.09	173,407.34
3、社会保险费	259,148.34	6,313,079.45	6,294,308.35	277,919.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9,895.40	5,755,481.35	5,736,318.72	269,058.03
工伤保险费	8,586.14	502,490.16	503,025.51	8,050.79
生育保险费	666.80	55,107.94	54,964.12	810.62
4、住房公积金	207,730.83	4,130,188.67	4,128,971.39	208,948.1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8,595.34	522,325.66	424,884.18	2,506,036.82
合计	35,860,779.89	105,494,921.92	120,719,973.77	20,635,728.0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1,942.07	9,472,855.22	9,370,594.19	474,203.10
2、失业保险费	13,703.45	352,073.78	350,663.41	15,113.82
合计	385,645.52	9,824,929.00	9,721,257.60	489,316.92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92,849.75	23,048,790.30
企业所得税	14,188,848.70	23,053,896.21
个人所得税	672,177.12	782,16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4,910.75	2,299,705.83
教育费附加	851,111.74	1,101,020.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6,616.92	556,948.35
房产税	711,801.15	4,642,429.37
土地使用税	314,709.78	1,884,062.61
印花税	828,193.18	1,200,112.57
其他	217,330.10	251,338.98
合计	23,308,549.19	58,820,471.23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034,092.26	1,201,116.32
其他应付款	574,653,682.31	896,131,112.62
合计	576,687,774.57	897,332,228.94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34,092.26	1,201,116.32
合计	2,034,092.26	1,201,116.32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56,663,995.16	237,267,618.42
非关联方往来款	120,962,189.37	204,276,914.95
押金保证金	10,253,095.91	7,921,913.46
股权激励款	71,290,726.00	143,311,759.00
股权转让款	209,088,266.20	293,330,342.91
其他	6,395,409.67	10,022,563.88
合计	574,653,682.31	896,131,112.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887,403.63	借款
合计	55,887,403.63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5,945,102.11	148,638,857.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8,491,598.34	145,135,065.3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423,184.35	13,577,238.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6,214,556.11	1,004,849.58
合计	575,074,440.91	308,356,010.33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513,018.21	1,359,048.17
合计	4,513,018.21	1,359,048.17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000,000.00	46,80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1,091,984,047.64	760,540,476.20
应付利息	16,214,556.11	6,960,090.41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2,159,658.22	-148,638,857.12
合计	765,038,945.53	665,661,709.4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类别	借款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南礼士路支行	62,040,000.00	质押借款	以新城热力 36% 股权提供抵押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建华北大街支行	33,000,000.00	质押借款	以新城热力 20.02% 股权提供抵押担保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	9,960,000.00	抵押借款	以恒华佳业土地及房屋提供抵押担保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99,500,000.00	质押借款	以 CCER 收益权提供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128,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以保绿特餐厨业务项下权益和收益的 61.54% 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天支行	19,000,000.00	保证借款	魏勇俊、大同驰奈、宝林、北京驰奈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湘潭县支行	155,969,047.64	保证+质押借款	以湘潭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应用 PPP 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93,645,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以天津碧海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山高十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37,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以武汉十方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以 120 万吨 CCER 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南辛支行	111,49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以山东方福 100% 股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17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以天津德丰全部土地和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以天津德丰特许经营权协议项下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南辛支行	41,38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以银川保绿特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高十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1,110,984,047.64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20,638,068.26	26,884,574.34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23,184.35	-13,577,238.33
合计	6,214,883.91	13,307,336.01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45,919,622.14	842,727,366.52
专项应付款	3,478,664.19	3,478,664.19
合计	849,398,286.33	846,206,030.7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1,044,411,220.48	987,862,431.82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491,598.34	-145,135,065.30
合计	845,919,622.14	842,727,366.52

其他说明：

公司	本金	期末账面价值	租赁期限	租赁条件
北清热力	148,000,000.00	120,847,068.80	2021年2月10日-2031年2月10日	以新城热力 36.98%股权提供质押
恒华佳业	23,000,000.00	18,389,683.69	2022年5月20日-2027年5月20日	以恒华佳业 80%的股权提供质押
保绿特	80,000,000.00	72,451,972.66	2022年4月29日-2030年4月29日	1、以保绿特提供 38.46%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2、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山高环能	65,000,000.00	51,939,040.82	2022年5月20日-2027年5月20日	以根据《菏泽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 PPP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书》而享有的在菏泽市开展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的特许经营权及其项下收益权，以及收运全部餐厨废弃物处理补贴、餐厨废弃物处理费以及相关款项的权益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山高环能	90,000,000.00	83,460,345.90	2022年10月15日-2028年10月15日	1、以天津市餐饮垃圾处理厂（天津市津南餐厨垃圾处理）特许经营项目项下餐厨垃圾处理费、收运费以及垃圾处理产生的全部副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工业级混合油、天然气等）销售收入等以及基于收费权所产生的收费权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2、以天津碧海持有的天津市餐饮垃圾处理厂的整体资产抵押 3、由山高十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烟台十方	50,000,000.00	35,017,303.65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1、以烟台十方的 100%股权提供质押； 2、以烟台市开展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处理的特许经营权及其项下收益权，以及收取全部餐厨废弃物处理补贴、餐厨废弃物处理费以及相关款项的权利提供质押
青岛十方	70,000,000.00	61,419,807.54	2022 年 3 月 2 日-2030 年 3 月 2 日	1、公司、山高十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2、以青岛十方 100%股权提供质押； 3、以青岛十方依据批复文件、基础合同享有特许经营权、根据特许经营权而产生餐厨垃圾处理费等相应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太原天润	110,000,000.00	102,663,607.94	2021 年 9 月 6 日-2026 年 9 月 6 日	1、以太原天润的 100%股权提供质押； 2、以太原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餐厨废弃物处理收费权提供质押； 3、以太原天润名下位于太原市清徐县柳杜乡东南社村太原市循环经济环卫产业基地内的太原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设备、设施的全部整体资产，包括未来一期技改后形成的资产（一期技改完成后，抵押权人、抵押人将签署补充协议，将一期技改形成资产纳入本合同抵押物范围，并办理抵押登记变更手续）提供抵押； 4、由山高十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太原天润	70,000,000.00	66,619,867.35	2022 年 5 月 31 日-2027 年 5 月 31 日	1、以太原天润的 100%股权提供质押； 2、以太原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餐厨废弃物处理收费权提供质押； 3、以融资租赁合同下的设备抵押； 4、山高十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济南十方	120,000,000.00	102,097,031.74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9 年 12 月 16 日	1、以济南十方的 100%股权提供质押； 2、以济南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济南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二期扩建项目特许经营服务协议而产生的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服务费等相应的全部应收账款及相关权益提供质押； 3、由山高环能、山高十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单县同华	32,000,000.00	27,428,241.43	2022 年 7 月 31 日-2028 年 7 月 28 日	1、以单县同华 100 吨/日餐厨垃圾+10 吨/日油脂处理项目特许经营项下的收益权和相应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2、以单县同华 100%股权提供质押； 3、以融资租赁合同下的设备抵押
昌泰油脂	800,000.00	616,772.18	2022 年 2 月 25 日-2027 年 2 月 25 日	1、由窦新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2、以合同项下贷款所购车辆提供抵押
武汉百信	57,000,000.00	45,597,934.77	2022 年 5 月 18 日-2027 年 5 月 18 日	以在武汉市汉口西部开展餐厨废弃物处置服务的特许经营权及其项下收益权，以及收取全部餐厨废弃物处理补贴、餐厨废弃物处理费以及相关款项的权利做质押担保
甘肃驰奈	75,000,000.00	64,154,631.41	2022 年 6 月 24 日-2028 年 6 月 24 日	1、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北京驰奈以持有的甘肃驰奈 88.4718%股权提供质押
大同驰奈	40,000,000.00	38,427,915.38	2022 年 4 月 29 日-2027 年 4 月 28 日	1、大同驰奈提供租赁物抵押担保； 2、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北京驰奈以持有的大同驰奈股权质押担保； 4、以特许经营权对应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大同驰奈	30,000,000.00	28,701,143.63	2022 年 5 月 24 日-2027 年 5 月 23 日	1、大同驰奈提供租赁物抵押担保； 2、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北京驰奈以持有的大同驰奈股权质押担保； 4、以特许经营权对应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大同驰奈	6,400,000.00	6,121,845.82	2022 年 5 月 24 日-2027 年 5 月 23 日	1、大同驰奈提供租赁物抵押担保； 2、公司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北京驰奈以持有的大同驰奈股权质押担保； 4、以特许经营权对应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驰奈威德	120,000,000.00	118,457,005.77	2023 年 3 月 30 日-2031 年 3 月 30 日	1、驰奈威德提供租赁物抵押担保； 2、公司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以特许经营权对应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合计	1,187,200,000.00	1,044,411,220.48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新产品开发	140,000.00			140,000.00	
拆迁补偿款	3,338,664.19			3,338,664.19	
合计	3,478,664.19			3,478,664.19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1,801.32	371,801.32	未决诉讼
其他	7,669,366.48	9,104,394.76	员工补偿金
滞纳金	832,848.48	2,772,650.90	税收滞纳金
特许经营项目后续支出	21,617,086.14	21,630,749.25	特许经营项目后续支出
合计	30,131,102.42	33,879,596.23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37,913.50		121,780.64	2,216,132.86	
预收管网使用费	41,671,789.27	7,921,248.37	5,264,171.55	44,328,866.09	
合计	44,009,702.77	7,921,248.37	5,385,952.19	46,544,998.95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机国家补贴款	1,008,756.50			90,854.24			917,902.26	与资产相关
水肥一体化奖补资金	529,157.00			30,926.40			498,230.60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兰州市人才创新创业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第三批省级 PPP 示范项目奖补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	送股	公积	其他	小计	

		新股		金转股			
股份总数	350,304,105.00		136,833,360.00		-8,220,704.00	128,612,656.00	478,916,761.00

其他说明：

1、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对 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133,42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50,304,105 股变更为 347,170,681 股；

2、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及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 15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5,087,2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47,170,681 股变更为 342,083,401 股；

3、2023 年 5 月 15 日，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股份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公司总股本由 342,083,401 股变更为 478,916,761 股，截止报告披露日尚未办理工商变更。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60,324,214.91	1,710,196.60	185,727,221.20	976,307,190.31
其他资本公积	50,420,810.91	-9,548,352.31	1,710,196.60	39,162,262.00
合计	1,210,745,025.82	-7,838,155.71	187,437,417.80	1,015,469,452.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1,710,196.60 元与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710,196.60 元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限制性股票解锁；

2、2022 年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目标，冲回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以及第二期（第一个解锁期）股本溢价金额 48,893,861.20 元；

3、本期依据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5,541,284.56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4、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并经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136,833,360.00 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资本公积减少 136,833,360.00 元；

5、2023 年 8 月，公司召开线上总办会，审议总办会第 32 号议案，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冲回 2023 年上半年股权激励费用及下半年不再计提股权激励相关费用的议案，公司已经在半年报中冲回股权激励对应的资本公积 25,089,636.87 元。

3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	130,089,641.00		58,798,915.00	71,290,726.00
合计	130,089,641.00		58,798,915.00	71,290,72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限制性股票解锁减少库存股 1,684,349.80 元；
2、2022 年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目标，冲回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以及第二期（第一个解锁期）库存股金额 57,114,565.20 元。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64.48				-8,764.48		-8,764.4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64.48				-8,764.48		-8,764.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764.48				-8,764.48		-8,764.48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040.40	107,984.56	26,536.68	99,488.28
合计	18,040.40	107,984.56	26,536.68	99,488.28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510,007.05			45,510,007.05
合计	45,510,007.05			45,510,007.05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378,604.18	-140,184,311.2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378,604.18	-140,184,311.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80,703.31	84,975,464.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169,757.03
其他	28,128,037.74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69,863.13	-75,378,604.18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5,213,093.55	910,353,348.12	735,291,511.10	530,648,013.21
其他业务	591,264.77	0.00	0.00	0.00
合计	1,125,804,358.32	910,353,348.12	735,291,511.10	530,648,013.21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9,693.36	1,069,204.99
教育费附加	758,172.83	447,979.33
房产税	1,250,469.93	272,315.26
土地使用税	935,808.11	283,651.27
车船使用税	72,297.59	23,095.50
印花税	975,700.24	508,249.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1,031.74	298,652.88
环保税	95,831.13	87,050.57
水资源税	2,055.00	1,404.00
水利建设基金	23,817.09	
其他	5,890.48	
合计	6,120,767.50	2,991,603.39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1,816.13	776,611.17
滞港费	607,427.12	
报关费	315,130.88	
装卸费	271,740.17	
咨询服务费	202,607.93	6,500.00
业务招待费	35,593.60	8,420.00
办公费	32,874.55	11,276.73
差旅费	14,289.51	467,678.75
促销费		1,471,547.14
其他	96,357.81	175,668.89
合计	3,097,837.70	2,917,702.68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024,846.24	35,049,438.42
办公费	2,545,559.49	1,943,963.03

租赁物业费	1,330,934.62	580,074.64
咨询服务费	7,463,079.70	1,756,597.26
交通差旅费	2,112,136.28	1,263,382.28
折旧摊销费	7,999,790.39	5,463,478.25
业务招待费	3,358,068.17	2,093,641.66
股份支付	-9,420,310.57	26,309,822.33
保险费	115,853.28	665,128.13
其他	870,408.16	709,900.78
技术服务费	228,444.49	127,441.99
合计	50,628,810.25	75,962,868.77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25,858.49	2,554,668.30
折旧摊销费	1,195,788.74	1,469,197.62
其他	359,403.17	439,781.52
合计	4,681,050.40	4,463,647.44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7,520,152.24	28,056,490.43
利息收入	938,361.69	1,454,724.24
汇兑净收益	-1,769,792.51	930,813.75
银行手续费	6,687,468.40	416,472.20
其他	96,481.50	79,566.93
合计	85,135,532.96	26,166,991.57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336,122.62	3,351,418.79
个税返还	537,863.48	136,339.05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27,708.88	1,496,118.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768.00	1,013,243.76
合计	3,016,940.88	2,509,362.10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64.2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464.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13,783.12	
合计	-4,613,783.12	-13,464.28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5,878.97	-621,260.7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48,654.24	-1,359,897.99
合计	-8,064,533.21	-1,981,158.77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23,492.73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838,110.76	-3,260,419.48
合计	-1,585,381.97	-3,260,419.48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处置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4,800.72	24,878.73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罚款等收入	659,111.12	559,580.71	659,111.12
非同一控制性企业合并成本低于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255,614.50		255,614.50
其他	505,442.29	46,253.27	505,442.29
合计	1,420,167.91	605,833.98	1,420,167.91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5,000.00	10,000.00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8,941.17	90.00	198,941.17
罚款滞纳金	739,854.85		739,854.85
违约赔偿支出	7,700.00	712,256.85	7,700.00
无法收回的款项			
其他	240,238.98	0.81	240,238.98
合计	1,196,735.00	717,347.66	1,196,735.00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182,805.15	18,761,086.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41,616.58	-769,927.00
合计	30,241,188.57	17,991,159.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7,332,872.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833,218.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90,557.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782,247.9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736,750.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197,061.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7,647.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35,104.0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51,487.24
所得税费用	30,241,188.57

5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节 七、40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26,426.11	3,805,147.70
利息收入	917,776.33	1,475,202.26
往来款及备用金	939,560.64	9,490,119.45
收回保证金	9,226,274.17	2,300,475.00
其他	641,887.79	1,763,996.34
合计	13,351,925.04	18,834,940.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30,445,638.31	16,084,168.50
往来款及备用金	3,161,509.08	11,717,527.56
履行担保义务支出		522,000.00
押金保证金	7,671,267.00	3,082,142.00
赔偿款及滞纳金等	426,244.24	900,450.00
其他	1,626,699.35	6,539,064.99
合计	43,331,357.98	38,845,353.0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中水股权款退款		2,678,000.00
厦门、抚顺出表期初货币资金影响		4,011,264.58
合计		6,689,264.58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款	120,000,000.00	360,000,000.00
保理款	160,000,000.00	
福费廷融资款	2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6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单位借款	160,933,735.54	64,030,900.00
保证金	7,500,000.00	5,348,000.00
偿还融资租赁款	68,668,373.21	88,093,346.63
归还保理款	90,0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71,844,657.09	
其他融资费用	7,309,779.06	
合计	406,256,544.90	157,472,246.63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091,683.69	74,804,967.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49,915.18	5,241,578.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892,093.89	24,001,319.88
使用权资产折旧	8,285,474.83	4,031,177.77
无形资产摊销	48,099,663.45	29,479,824.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28,916.05	8,962,216.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800.72	-24,878.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941.17	9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13,783.12	13,464.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520,152.24	29,026,476.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6,940.88	-2,509,36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3,409.67	-1,660,84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8,206.91	2,107,095.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32,748.81	-74,726,001.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756,755.32	-205,788,820.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127,069.55	-35,748,042.68
其他		-1,407,71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89,301.46	-144,197,457.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3,067,027.35	143,927,438.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964,558.09	313,465,756.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102,469.26	-169,538,318.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4,694,395.21
其中：	
山东方福	81,623,918.33
银川保绿特	6,600,000.00
双马渗滤液	1,970,476.88
武汉百信	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4,694,395.2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7,976.98
其中：	
能芯微	137,976.98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2,789.43
其中：	
能芯微	92,789.43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5,187.55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3,067,027.35	187,964,558.09
其中：库存现金	33,569.35	196,614.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5,025,858.00	152,138,643.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007,600.00	35,629,3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067,027.35	187,964,558.0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007,600.00	35,629,300.00

6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776,005.57	用于定期存单、保函、锁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4,372,194.93	用于保理质押
固定资产	390,866,453.17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718,189,042.46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应收账款	368,528,811.58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在建工程	439,914,832.86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长期待摊费用	25,103,762.09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33,074,100.00	用于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647,198,583.96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2,796,023,786.62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35	7.2258	82.01
欧元	13.50	7.8771	106.34
港币	190.68	0.8958	170.81
日元	8,120.96	0.0501	406.86
英镑	7.55	9.1432	69.03
瑞士法郎	14.00	8.0614	112.86
新加坡元	215.20	5.3442	1,150.07
丹麦克朗	1,100.00	1.0581	1,163.91
韩元	2,380.00	0.0055	13.09
印度卢比	24,000.00	0.0979	2,349.60
应收票据			
其中：美元	16,510,959.08	7.2258	119,304,888.12

6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471,515.13	其他收益	10,471,515.13
农机国家补贴款	90,854.24	其他收益	90,854.24
水肥一体化奖励款	30,926.40	其他收益	30,926.40
乡村振兴补助	152,121.23	其他收益	152,121.23
规上企业奖励	281,500.00	其他收益	281,500.00
高企奖补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安商育商	107,400.00	其他收益	107,400.00
普惠金融小微企业减息让利	25,555.56	其他收益	25,555.56
山东省科学院能源研究项目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稳岗补贴	126,760.21	其他收益	126,760.21
残疾人补贴	48,324.11	其他收益	48,324.11
研发补助	471,000.00	其他收益	471,000.00
其他	30,165.74	其他收益	30,165.7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双马渗滤液	2023年04月17日	1,970,476.88	100.00%	支付现金	2023年04月17日	标的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3,166,024.28	251,095.4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双马渗滤液
--现金	1,970,476.8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970,476.8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226,091.3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55,614.5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双马渗滤液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458.63	6,458.63
应收款项	24,124,321.06	24,124,321.06
存货		
固定资产	1,900,367.74	1,900,367.74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23,730,875.72	23,730,87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74,180.33	74,180.33
净资产	2,226,091.38	2,226,091.3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226,091.38	2,226,091.38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百信正源	0.00	90.00 %	转让	2023年01月18日	标的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1,827.44					—	
宣城正源	0.00	87.10 %	转让	2023年01月18日	标的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0.00					—	
能芯微	137,976.98	60.00 %	转让	2023年06月30日	标的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117.12					—	
美亚丝绸	0.00	100.00 %	注销	2023年03月31日	标的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12,712.56					—	
山东方碧	0.00	100.00 %	注销	2023年04月	标的公司	0.00					—	

				月 03 日	完成 工商 变更							
--	--	--	--	-----------	----------------	--	--	--	--	--	--	--

3、其他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 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城民安	北京	北京	建筑工程施 工	4,000.00		100.00	设立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清热力	北京	北京	电力、热力生产和 供应业	100.00%		设立
新城热力	北京	北京	电力、热力生产和 供应业		93.00%	购买
山高能慧	成都	成都	合同能源管理业 务	99.35%	0.6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高聚慧	成都	成都	物联网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国泰能源	北京	北京	电力、热力生产和 供应业		100.00%	购买
山高十方	济南	济南	有机废弃物专用 处置设备销售	100.00%		购买
山东圆通	济南	济南	生物质能源利用 项目投资		51.00%	购买
济南十方	济南	济南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惠民大朴	滨州	滨州	生物质能源综合 利用		100.00%	购买
潍坊润通	潍坊	潍坊	垃圾填埋气发电		100.00%	购买
烟台十方	烟台	烟台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青岛十方	青岛	青岛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南充奥盛	南充	南充	环保设备研发生 产安装销售		100.00%	购买
湖南十方	湘潭	湘潭	餐厨垃圾处理		65.00%	设立
依水禾香	济南	济南	科技推广和应用 服务业		100.00%	购买
稼禾香	济南	济南	农业生产		100.00%	购买
太原天润	太原	太原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上海卢实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山东方福	济南	济南	科技推广和应用 服务业		100.00%	购买
菏泽同华	菏泽	菏泽	商务服务业		100.00%	购买
单县同华	菏泽	菏泽	生态保护和环境 治理业		100.00%	购买
山东弥河	青州	青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十方	武汉	武汉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百信环保	武汉	武汉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百信固废	武汉	武汉	餐厨垃圾、废弃油脂、地沟油及其它固体废弃物收运以及处理		100.00%	购买
北京驰奈	北京	北京	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购买
甘肃驰奈	兰州	兰州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大同驰奈	大同	大同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天津奥能	天津	天津	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等		100.00%	设立
天津明瑞	天津	天津	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等		100.00%	设立
天津方碧	天津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昌泰油脂	青州	青州	非食用动、植物油加工销售		100.00%	购买
保绿特	银川	银川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恒华佳业	日照	日照	酸化油生产与销售	80.00%		购买
广饶新能源	东营	东营	生物质燃料加工	51.00%		设立
源一技术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购买
驰奈威德	石家庄	石家庄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天津碧海	天津	天津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天津德丰	天津	天津	餐厨垃圾处理		100.00%	购买
双马渗滤液	湘潭	湘潭	垃圾渗滤液处理；水污染治理		100.00%	购买
新城民安	北京	北京	建筑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城热力	7.00%	973,376.12		15,329,523.96
湖南十方	35.00%	28,067.35		19,174,491.6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城热力	143,530,266.78	308,020,279.62	451,550,546.40	162,739,543.21	69,807,512.86	232,547,056.07	209,321,221.32	320,123,431.63	529,444,652.95	258,205,344.79	68,346,768.74	326,552,113.53
湖南十方	40,052,093.23	209,543,588.00	249,595,681.23	49,024,999.14	150,869,047.64	199,894,046.78	41,051,837.33	194,395,166.89	235,447,004.22	38,693,577.99	142,297,619.08	180,991,197.0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城热力	152,234,589.53	13,905,373.12		-84,402,890.48	146,703,265.75	15,199,430.10		-23,249,936.80
湖南十方	12,701,032.47	-4,821,368.94		4,999,530.98	19,302,731.14	224,269.56		-8,119,075.31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根据公司与少数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按照收购价款 700.00 万元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甘肃驰奈 11.52% 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甘肃驰奈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7,000,000.00
--现金	7,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7,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5,128,037.74
差额	-28,128,037.7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28,128,037.74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4,576,019.82	91,548,310.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27,708.88	1,496,118.34
--综合收益	3,027,708.88	1,496,118.3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和借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见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0.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的信用风险。

10.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10.2.1 非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29,090,829.08				529,090,829.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0,314,343.02				260,314,343.02
应付账款	390,287,492.03				390,287,492.03
其他应付款	576,687,774.57				576,687,77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5,074,440.91				575,074,440.91
长期借款		83,240,000.00	37,420,000.00	644,378,945.53	765,038,945.53
长期应付款		241,190,734.05	226,093,779.83	382,113,772.45	849,398,286.33

10.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0.3.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如下：

外币金融资产	期末余额		
	美元	其他币种	合计
货币资金	82.01	5,542.57	5,624.58

应收票据	119,304,888.12		119,304,888.12
------	----------------	--	----------------

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上升或下降 5%,则可能影响本公司本期的净利润增加或减少 596.52 万元。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本公司目前公司及下属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系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和利率波动对公司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目的为锁定汇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算得出的汇率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且所得税影响统一按 25% 优惠所得税税率测算。

10.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均为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认为利率风险中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

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则可能影响本公司本期的净利润增加或减少 669.69 万元。

10.3.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四) 投资性房地产		60,428,489.43		60,428,489.43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672,062.39		2,672,062.39
2.出租的建筑物		57,756,427.04		57,756,427.0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428,489.43		60,428,489.43
衍生金融负债		4,613,783.12		4,613,783.12
其他			255,700,559.90	255,700,559.9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613,783.12	255,700,559.90	260,314,343.0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投资性房地产为公司已经出租的建筑物、土地，根据出租建筑物的实际情况，采用市场法或者收益法进行估值。

衍生金融负债依据各月最后一个工作日签约银行提供的远期外币结汇汇率报价，与本集团已签订的远期交易锁定的汇率价格之间的差额做为相关市价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划分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综合考虑标的企业未来业绩预测情况、或有对价支付方信用风险及偿付能力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高光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原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光伏技术研发；技术咨询；转让自有技术等	580,000 万元	16.15%	16.15%
福州山高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州	投资管理	50,005 万元	3.19%	3.19%
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拉萨	投资管理	2,000 万元	4.21%	4.2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 23.55% 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上述股东同为山高新能源控制的企业，山高新能源的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资委。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东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铁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北中科威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北绿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铁隆	工程建设	1,570,643.57		否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利息支出	6,550,411.95		否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413,333.32		否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否	
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油脂	570,269.41		否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870,277.78		否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十方	8,000,000.00	2022年04月26日	2026年04月25日	是
济南十方	10,000,000.00	2022年04月28日	2026年04月27日	是
新城热力	30,000,000.00	2022年04月25日	2026年04月24日	是
新城热力	55,000,000.00	2021年01月26日	2025年01月25日	是
保绿特	128,000,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035年11月30日	否
山高十方	100,000,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否
湖南十方	210,000,000.00	2021年12月24日	2039年12月23日	否
天津方碧	150,000,000.00	2022年11月28日	2030年11月27日	否
山高十方	50,000,000.00	2022年09月21日	2032年09月20日	否
山高十方	50,000,000.00	2022年09月21日	2026年10月18日	否
驰奈威德	156,513,995.16	2023年01月09日		否
保绿特	80,000,000.00	2022年04月29日	2032年04月29日	否
青岛十方	70,000,000.00	2022年03月02日	2033年03月02日	否
太原天润	110,000,000.00	2021年08月27日	2029年09月06日	否
太原天润	70,00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30年05月31日	否
济南十方	120,000,000.00	2021年12月16日	2032年12月16日	否
昌泰油脂	800,000.00	2022年02月25日	2032年02月25日	否

甘肃驰奈	75,000,000.00	2022年06月24日	2030年06月24日	否
大同驰奈	80,000,000.00	2022年04月24日	2029年04月28日	否
山高十方	50,000,000.00	2023年01月04日	2027年01月04日	否
山高十方	30,000,000.00	2023年02月17日	2027年02月19日	否
山高十方	111,490,000.00	2023年05月29日	2023年05月30日	否
新城热力	40,00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7年03月14日	否
新城热力	30,000,000.00	2023年03月20日	2026年09月19日	否
新城热力	30,000,000.00	2023年04月25日	2027年04月24日	否
济南十方	10,000,000.00	2023年04月28日	2027年04月28日	否
天津奥能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06日	2027年03月06日	否
天津奥能	20,000,000.00	2023年06月28日	2027年06月27日	否
天津德丰	277,000,000.00	2023年04月27日	2046年04月26日	否
青岛十方	8,000,000.00	2023年05月25日	2027年05月24日	否
驰奈威德	120,000,000.00	2023年03月30日	2032年03月3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高十方	100,000,000.00	2022年09月27日	2026年09月26日	否
山高十方	79,000,000.00	2022年03月28日	2033年03月30日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990,000.00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30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3月8日	2023年4月7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5月19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6月9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6月16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6月25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3年8月17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3年8月15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3年5月18日	2023年8月16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23年5月26日	2023年8月15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3年5月26日	2023年8月15日	短期借款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6月1日	2023年8月15日	短期借款
拆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	6,350,972.41	6,423,611.3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101,887.38	0.00	48,247,853.17	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50,000.00	3,00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北中科威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北绿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21.87	2,001.11	12,073.72	603.6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铁隆	13,687,653.23	17,412,422.50
应付账款	河北绿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4,869.77	
其他应付款	聚能东方	0.00	181,912.22
其他应付款	清禹新能	111,490,000.00	184,176,321.96
其他应付款	河北中科威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00	33,748,908.04
其他应付款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887,403.63	78,078,602.34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100,626,591.53	125,258,195.82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1,546.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220,704.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425,882.4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548,352.31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就融资租入应付款及售后回租融资租赁项目的不可撤销合同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承诺支付金额
1 年以内	217,883,056.14
1-2 年	241,190,734.05
2-3 年	226,093,779.83
3 年以上	490,740,088.19
合计	1,175,907,658.21

2、其他

公司与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编号为（2022SDXT0402TZC 转让字 01 号）的《山东信托·碳中和-碳资产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存续即将满 12 个月，公司预计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前分批回购信托计划，总金额 199,500,000.00 元，其中 2023 年 8 月 4 日已回购 4,830,000.00 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新设立子公司事项

公司全资孙公司天津奥能设立青州奥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已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完成工商登记。

（2）新注销子公司事项

公司全资孙公司依水禾香，注册资本 750 万元人民币，已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注销。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2023 年 8 月，公司召开线上总办会，审议总办会第 32 号议案，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冲回 2023 年上半年股权激励费用及下半年不再计提股权激励相关费用的议案，公司已经在半年报中冲回股权激励对应的资本公积 25,089,636.87 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423,774.20	100.00%	430,500.00	0.71%	59,993,274.20	95,404,239.01	100.00%	423,000.00	0.44%	94,981,239.01
其中：										
账龄组合	1,685,000.00	2.79%	430,500.00	25.55%	1,254,500.00	1,535,000.00	1.61%	423,000.00	27.56%	1,112,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8,738,774.20	97.21%	0.00	0.00%	58,738,774.20	93,869,239.01	98.39%	0.00	0.00%	93,869,239.01
合计	60,423,774.20	100.00%	430,500.00	0.71%	59,993,274.20	95,404,239.01	100.00%	423,000.00	0.44%	94,981,239.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30,5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000.00	15,000.00	5.00%
1-2 年	0.00	0.00	0.00%
2-3 年	1,385,000.00	415,500.00	30.00%
合计	1,685,000.00	430,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30,5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8,738,774.20	0.00	0.00%
合计	58,738,774.20	0.00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038,774.20
2 至 3 年	1,385,000.00
合计	60,423,774.2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组 合计提	423,000.00	7,500.00		0.00		430,500.00
合计	423,000.00	7,500.00		0.00		430,500.00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高十方	20,682,913.14	34.23%	0.00
新城热力	14,722,794.50	24.37%	0.00
济南十方	3,590,822.27	5.94%	0.00
北清热力	2,951,139.62	4.88%	0.00
昌泰油脂	2,710,176.75	4.49%	0.00
合计	44,657,846.28	73.9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71,350,000.00	61,35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90,557,401.59	1,273,898,660.18
合计	1,261,907,401.59	1,335,248,660.18

（1）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高聚慧	2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清热力	46,350,000.00	46,350,000.00
合计	71,350,000.00	61,35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186,687,015.08	1,270,500,404.53
押金保证金	2,398,338.52	2,582,001.25
代垫款	426,520.88	156,449.80
备用金	641,766.97	645,275.00
往来款	1,479,425.04	1,154,960.22
合计	1,191,633,066.49	1,275,039,090.8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0,781.01	278,169.61	461,480.00	1,140,430.6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4,765.72			-64,765.7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36,015.29	278,169.61	461,480.00	1,075,664.90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90,218,006.56
1 至 2 年	72,757.53
2 至 3 年	716,771.09
3 年以上	625,531.31
3 至 4 年	575,531.31
5 年以上	50,000.00
合计	1,191,633,066.4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1,140,430.62	-64,765.72				1,075,664.90
合计	1,140,430.62	-64,765.72				1,075,664.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清热力	关联方往来款	208,114,960.43	1 年以内	17.46%	
山高十方	关联方往来款	247,463,345.50	1 年以内	20.77%	
山东弥河	关联方往来款	138,026,173.28	1 年以内	11.58%	
天津方碧	关联方往来款	218,432,849.44	1 年以内	18.33%	
天津德丰	关联方往来款	78,964,369.19	1 年以内	6.63%	
合计		891,001,697.84		74.7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18,992,545.88	825,082.52	1,118,167,463.36	988,565,023.62	825,082.52	987,739,941.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4,576,019.82	0.00	94,576,019.82	91,548,310.94	0.00	91,548,310.94
合计	1,213,568,565.70	825,082.52	1,212,743,483.18	1,080,113,334.56	825,082.52	1,079,288,252.0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美亚丝绸	24,737,462.90		24,737,462.90			0.00	
山高聚慧	10,888,647.45				-352,018.11	10,536,629.34	
山高能慧	8,000,000.00					8,000,000.00	825,082.52
山高十方	444,298,560.59				-2,635,790.15	441,662,770.44	
北清热力	198,625,400.25				-1,522,418.82	197,102,981.43	
能芯微	164,800.49				-164,800.49	0.00	
保绿特	213,429,691.68		82,082.00		-717.64	213,346,892.04	
恒华佳业	29,205,190.19				-61,345.75	29,143,844.44	
广饶新能源	989,400.00					989,400.00	
驰奈威德	57,400,787.55	160,000,000.00			-15,841.88	217,384,945.67	
合计	987,739,941.10	160,000,000.00	24,819,544.90		-4,752,932.84	1,118,167,463.36	825,082.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聚能东方	55,810.94			-5,300.17						50,510.77	
清禹新能	91,492,500.00			3,033,009.05						94,525,509.05	
小计	91,548,310.94			3,027,708.88						94,576,019.82	
合计	91,548,310.94			3,027,708.88						94,576,019.82	0.00

(3) 其他说明

- 1)、能芯微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南充市注册成立，2023 年 6 月 27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 2)、其他为子公司股权激励费用分摊，本期其他为负数主要为下属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与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股权激励部分冲回所导致。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071,997.05	58,571,543.86	81,293,578.10	40,550,932.88
其他业务	591,264.77			
合计	85,663,261.82	58,571,543.86	81,293,578.10	40,550,932.8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27,708.88	1,496,118.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914,168.07	-36,838.65
合计	21,113,540.81	1,459,279.6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5,568.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8,239.8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55,614.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13,783.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01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9,173.7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918,88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7,746.84	

合计	-1,037,195.82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8%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6%	0.09	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